

##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公安局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341181758524510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瞿安全

联系地址和电话：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0550-7621488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天长市丹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明宇

日期：2024年1月30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公司名称变更证明材料

变更(备案)项目信息：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日期	变更(备案)后	变更(备案)类型
多证合一	2021年3月12日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开户许可证	备案
章程修正案	2021年3月12日	章程修正案备案	备案
企业名称	2021年3月12日	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变更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经审计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皖天会审字【2023】004号

客户名称：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3.02.23

签名注册会计师：孙世华 (CPA:341000810001)

华 (CPA:341001760007)



事务所名称：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50-7025244

通讯地址：天长市石梁东路28号

电子邮件：1050072202@qq.com



查询网址：<http://acc.mof.gov.cn>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 审计报告

航天会审字[2023]004号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发生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安徽 天长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一、流动资产：	1			三、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5,644,025.15	2,054,893.15	短期借款	35	2,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720,000.00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24,124,518.12	13,574,280.84	应付账款	38	24,073,263.68	14,497,602.11
预付账款	6	1,074,670.17	3,027,268.45	预收账款	39	2,119,537.68	1,894,378.18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1,933,808.00	1,614,233.00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816,332.83	450,847.72
其他应收款	9	32,473,783.07	32,746,662.20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918,010.44	39,962.32	应付股利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742,684.76	722,344.76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64,955,006.95	51,443,066.96	其他流动负债	46		
二、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8	31,685,626.95	21,179,405.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四、非流动负债	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50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1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2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3		
固定资产	20	3,566,939.83	3,274,733.37	预计负债	54		
在建工程	21	693,246.09	693,24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8	31,685,626.95	21,179,405.77
油气资产	25			五、所有者权益	59		
无形资产	26	295,934.00	2,310,251.00	实收资本(股本)	60	31,500,000.00	31,500,000.00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1		
商誉	28			库存股	62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3	333,436.98	333,43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4	5,991,667.94	4,713,454.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37,825,104.92	36,546,89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4,555,724.92	6,283,231.4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6	69,510,731.87	57,726,297.42
资产合计	33	69,510,731.87	57,726,297.42				

单位负责人：瞿安全

财务负责人：李昌朝

复核：

制表：李昌朝



#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7,352,676.11	50,682,712.29
减：营业成本	2	50,886,729.59	43,089,447.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64,091.09	150,238.29
营业费用	4	1,279,457.33	1,630,169.77
管理费用	5	3,279,003.89	3,955,322.91
财务费用	6	57,423.58	95,691.35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1,685,970.63	1,761,842.43
加：营业外收入	12	35,592.28	137,475.04
减：营业外支出	13	834.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1,720,728.88	1,899,317.47
减：所得税费用	16	430,182.22	472,003.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1,290,546.66	1,427,313.61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补充资料：			
当期分配给投资者的利润			

单位负责人：翟安全

财务负责人：李昌朝

复核：

制表：李昌朝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门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4,052,288.65	55,270,677.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91,298.11	132,988.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3,463.79	33,60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4,277,050.55	55,437,27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9,717,085.42	45,948,368.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579,613.84	8,514,73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015,264.56	2,567,608.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839,835.26	3,937,66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2,151,799.08	60,968,38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125,251.47	-5,531,11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446,619.46	370,4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它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446,619.46	370,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553,380.54	-370,4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2,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2,000,000.00	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89,500.01	123,055.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2,089,500.01	3,923,05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89,500.01	-1,923,05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589,132.00	-7,824,567.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054,893.15	9,879,460.7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644,025.15	2,054,893.15

单位负责人：瞿安全

财务负责人：李昌朝

复核：制表：李昌朝

制表：李昌朝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天门市坤耀服饰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	-	333,436.98	31,500,000.00	-	-	333,43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会计差错更正	-	-	-	-12,333.39	-	-	-	-86,218.38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500,000.00	-	-	333,436.98	31,500,000.00	-	-	333,436.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290,546.66	-	-	-	3,286,141.06
（一）净利润	-	-	-	1,290,546.66	-	-	-	1,427,313.6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	-	-	-
2.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3.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本年年末余额	31,500,000.00	-	-	333,436.98	31,500,000.00	-	-	333,436.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25,104.92				4,713,454.67
未分配利润				5,991,667.94				1,427,313.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0,546.66				1,427,313.61

制表：李昌朝

复核：

财务负责人：李昌朝

单位负责人：霍安全



#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是由瞿安全、许森林、董学华和周志香四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25 日，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名称由天长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法定住所：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路和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经北；成立时的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2010 年 9 月份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500.00 万元，2013 年 5 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150.00 万元，2016 年 8 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150.00 万元。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3150.00 万元，目前公司的股权结构为：瞿安全占 33.43%、许森林占 22.19%、董学华占 22.19%、周志香占 22.19%。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取得滁州市市场管理监督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411817585245106 号《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瞿安全；公司经营范围：服装辅料、体恤衫、衬衫、服饰、皮鞋、皮帽、皮手套、皮腰带、皮革服装、裘皮大衣、箱包、毛衣、毛裤、毛绒制品、领带、针织手套、绒手套、袜子、眼镜、反光材料及制品、雨衣、雨具、无纺棉制品、化纤、羊毛及其制品、反光背心、口罩（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防护服（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生产、销售；安全技术防范设备、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除外）、安保器材、安检器材、监控设备、光学器材、交通标志、交通控制器材、通讯器材、特殊服装、铜材销售；防爆排爆及防护器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采用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一）、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 （二）、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计价原则采用历史成本法。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

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六)、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因债务人撤销、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公司管理权限批准核销。

#####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期末对应收款项进行清查，并分析其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按相关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七)、存货计价：

#####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材料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包括自制的产成品和外购商品等）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主要材料按计划成本法计价，其他材料和产成品、库存商品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月份终了，按发出各种存货的计划成本计算应摊销的成本差异。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期末，公司对各种存货予以盘点，对于发生盘盈（亏）、毁损的存货的价值计入当年损益类账项。

#####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 (八)、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计量。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或 20% 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或 20% 以上，或虽投

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或虽投资不超过 50%，但具有实质控制权的，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 （九）、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四类。

#####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
通用设备	5—10	0%	20.00%—10.00%
电子设备	5—10	0%	20.00%—10.00%
运输设备	8—10	0%	12.50%—1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 （十）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一）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取得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相关合同与法律两者中只有一方规定受益年限或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规定年数的期限平均摊销；两者均规定年限的按孰低者平均摊销；两者均未规定年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期末，对于因被其他新技术替代、市价大幅下跌而导致获利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或下跌价值预期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十三)、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等三条件的，借款费用才能开始资本化。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将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购建或生产而借入一般借款的，将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五)、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计算交纳，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三、税项

(一)、流转税及附加

1、流转税

应税项目	税 种	税率
产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材料转让收入	增值税	13%
土地租赁	增值税	9%

2、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算和缴纳。

3、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按流转税税额的 3% 和 2% 计算和缴纳。

(二)、所得税

所得税	25%
-----	-----

四、财务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备注
现金	20,279.49	22,739.79	
银行存款	2,034,613.66	5,621,285.36	
合 计	2,054,893.15	5,644,025.1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初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20,000.00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20,000.00	100.00

3、应收帐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04,815.65	85.49	20,811,509.36	86.27
1-2年	1,756,925.75	12.94	3,004,498.92	12.45
2-3年	212,539.44	1.57	308,509.84	
合计	13,574,280.84	100.00	24,124,518.12	100.00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值	13,574,280.84	100.00	24,124,518.12	100.00



(2)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	3,477,042.70	14.41	1年内	
四川祥和鸟服饰有限公司	2,536,382.30	10.51	1年内	
安徽蓝剑警用装备制造有限	1,217,870.00	5.05	1年内	
浙江台州雅特标志服饰有限	842,454.20	3.49	1年内	
江苏丹禾服饰有限公司	777,848.00	3.22	1年内	
合计	8,851,597.20	36.69		

4、预付账款:

(1) 应预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85,368.52	82.10	737,825.14	68.66
1-2年	541,899.93	17.90	336,845.03	31.34
合计	3,027,268.45	100.00	1,074,670.17	100.00

(2) 年末预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供应商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依莱丽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310,174.00	28.86	1年内	材料款
上海八彩色母厂	249,400.00	23.21	1年内	材料款
顾小弟	130,000.00	12.10	1-2年	材料款
陕西威盾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46,545.00	4.33	1-2年	材料款
山东盛世隆服饰有限公司	44,064.00	4.10	1-2年	材料款
合计	780,183.00	70.87		



5、其他应收款:

(1) 其它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661,130.11	87.52	23,073,013.23	71.05
1年以上	4,085,532.09	12.48	9,400,769.84	28.95
合 计	32,746,662.20	100.00	32,473,783.07	100.00



(2) 年末金额较大单位 (或个人) 的其它应收款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其它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翟安全	6,871,069.00	21.16	1年以内	往来款
许森林	3,894,130.00	11.99	1年以上	往来款
董学华	4,833,640.00	14.88	1年以内	往来款
周志香	4,619,540.00	14.23	1-2年	往来款
业务转金	5,400,000.00	16.63	1年内	周转金
合 计	25,546,279.00	78.89		

6、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原材料	99,962.32	100.00	918,010.44	100.00
低值易耗品				
合 计	99,962.32		918,010.44	100.00



7、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346,205.13			346,205.13
机器设备	2,198,455.98	260,070.79		2,458,526.77
运输工具	2,438,157.37	186,548.67		2,624,706.04
电子设备	273,620.89			273,620.89
合 计	5,256,439.37	446,619.46		5,703,058.83

(2) 累计折旧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79,174.00	10,274.00		289,448.00

机器设备	1,450,196.00	115,327.00			1,565,523.00
运输工具	64,167.00	10,548.00			74,715.00
电子设备	188,169.00	18,264.00			206,433.00
合计	1,981,706.00	154,413.00			2,136,119.00



(3) 固定资产净价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67,031.13		10,274.00	56,757.13
机器设备	748,259.98	260,070.79	115,327.00	893,003.77
运输工具	2,373,990.37	186,548.67	10,548.00	2,549,991.04
电子设备	85,451.89		18,264.00	67,187.89
合计	3,274,733.37	446,619.46	154,413.00	3,566,939.83

8、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配电房	37,676.45				37,676.45
道路	2,000.00				2,000.00
房屋	118,083.00				118,083.00
门卫	16,450.00				16,450.00
水井	2,200.00				2,200.00
宿舍	11,342.00				11,342.00
办公楼	30,954.00				30,954.00
绿化	7,063.50				7,063.50
服装吊挂流水线	467,477.14				467,477.14
合计	693,246.09				693,246.09



9、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 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650,355.00	2,315,251.00	19,712.00	295,539.00
土地使用权	出售			2,000,000.00	
合计		2,650,355.00	2,315,251.00	2,019,712.00	295,539.00

10、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年初数	年末数
天长市农村商业银行	抵押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07,133.22	87.65	21,977,262.20	91.29
1年以上	1,790,468.89	12.35	2,096,001.48	8.71
合计	14,497,602.11	100.00	24,073,263.68	100.00

(2) 年末应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供应商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	5,298,119.90	22.01	1年以内	材料款
清河县冠运绒毛厂	3,981,364.50	16.54	1年以内	材料款
张家港市巨桥毛纺织染有限公司	2,574,576.89	10.69	1年以内	材料款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903,764.62	7.91	1年以内	材料款
四川祥和鸟服饰有限公司	1,833,120.39	7.61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5,590,946.30	64.76		

12、预收帐款:

(1) 预收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04,889.51	42.49	671,468.01	31.68
1年以上	1,089,488.67	57.51	1,448,069.67	68.32
合计	1,894,378.18	100.00	2,119,537.68	100.00

(2) 年末预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预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乔斯职业装有限公司	663,069.80	31.28	1年以上	
陕西荣盛达安防科技有限公	400,290.00	18.89	1年以内	
郑州兴安达安防设备有限公	258,710.00	12.21	1年以上	
郑州隆祥贸易有限公司	218,060.00	10.29	1年以内	

江苏大唐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8,571.00	4.65	1年以上	
合计	1,638,700.80	77.31		

13、应付工资及应付福利费

类别	年初数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工资	1,608,134.00	7,050,227.00	6,725,152.00	1,933,209.00
应付福利费		163,917.27	163,917.27	
社会保险费		685,044.57	685,044.57	
工会经费	6,099.00		5,500.00	599.00
合计	1,614,233.00	7,899,188.84	7,579,613.84	1,933,808.00



14、应交税费：

税种	年初数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执行税率
应交增值税	267,799.91	1,605,615.94	1,398,636.97	474,778.88	13%
应交所得税	106,108.90	430,182.22	194,737.17	341,553.95	25%
应交城建税		82,045.55	82,045.55		7%
应交房产税	3,056.91	6,113.83	9,170.74		1.2%
应交土地使用税	73,882.00	132,032.67	205,914.67		8元/平方米
应交车船使用税		1,530.00	1,53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2,463.33	2,463.33		
应交印花税		11,796.39	11,796.39		0.03%
水利建设基金		20,917.53	20,917.53		
教育费附加		49,227.34	49,227.34		3%
地方教育附加		22,818.20	22,818.20		2%
排污费		9,327.81	9,327.81		
合计	450,847.72	2,234,070.81	2,028,665.70	816,332.83	



1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构成

账龄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1,909.76	44.56	20,340.00	2.74
1-2年	315,000.00	43.61	636,909.76	85.76
2-3年	85,435.00	11.83	85,435.00	11.50

合计	722,344.76	100.00	742,684.76	100.00
----	------------	--------	------------	--------

(2) 金额较大客户(或个人)的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其它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瞿康伟	321,909.76	43.34	1-2年	借款
黄金亮	215,000.00	28.95	1-2年	借款
李萍	100,000.00	13.46	1-2年	借款
许森林	67,105.00	9.04	2-3年	借款
许寅	18,150.00	2.44	2-3年	借款
合计	722,164.76	97.24		



16、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1) 注册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瞿安全	33,940,000.00	33.43	33,940,000.00	33.43
董学华	22,520,000.00	22.19	22,520,000.00	22.19
许森林	22,520,000.00	22.19	22,520,000.00	22.19
周志香	22,520,000.00	22.19	22,520,000.00	22.19
合计	101,500,000.00	100.00	101,500,000.00	100.00

(2) 实收资本

出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瞿安全	10,535,100.00	33.43	10,535,100.00	33.43
董学华	6,988,300.00	22.19	6,988,300.00	22.19
许森林	6,988,300.00	22.19	6,988,300.00	22.19
周志香	6,988,300.00	22.19	6,988,300.00	22.19
合计	31,500,000.00	100.00	31,500,000.00	100.00



17、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9,080.69			289,080.69
任意盈余公积	44,356.29			44,356.29

合计	333,436.98		
----	------------	--	--

18、未分配利润: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3,374,359.44	4,713,454.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调增+, 调减-)	-88,218.38	-12,333.3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286,141.06	4,701,121.28	
加: 本年净利润	1,427,313.61	1,290,546.6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
分配股东利润			
年末未分配利润	4,713,454.67	5,991,667.94	



19、营业收入和成本:

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名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服装	41,363,792.54	81.61	44,769,900.23	78.06
	辅料	9,280,387.64	18.31	12,564,427.26	21.91
	其它	38,532.11	0.08	18,348.62	0.03
	合计	50,682,712.29	100.00	57,352,676.11	100.00
营业成本	服装	34,681,994.83	80.46	40,569,936.63	79.73
	辅料	8,407,452.71	19.53	10,316,792.96	20.27
	其它				
	合计	43,089,447.54	100.00	50,886,729.59	100.00



2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城建税	7%	75,116.95	82,045.55
教育费附加	3%	45,071.48	49,227.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30,047.66	32,818.20
合计		150,238.29	164,091.09

21、营业费用：

费用项目名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	220,400.00	13.52	222,600.00	
快件			80,292.18	6.28
运输费	1,409,769.77	86.48	976,565.15	76.33
合计	1,630,169.77	100.00	1,279,457.33	100.00



22、管理费用：

费用项目名称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	450,230.00	11.38	280,400.00	8.55
业务招待费	312,692.50	7.91	174,947.96	5.34
办公费	88,285.78	2.23	131,697.43	4.02
差旅费	267,376.63	6.76	149,654.34	4.56
通讯费	13,951.77	0.35	11,937.61	0.36
水电费	12,199.33	0.31	10,607.99	0.32
折旧费	67,962.00	1.72	200,532.00	6.12
无形资产摊销	33,792.00	0.85	19,712.00	0.60
福利费	265,110.00	6.70	163,917.27	5.00
维修费	860,790.00	21.76	457,975.27	13.97
税费	357,819.22	9.05	50,860.48	1.55
检测费	229,199.84	5.79	103,711.05	3.15
劳动保险费	433,837.73	10.99	685,044.57	20.89
服务费	316,810.54	8.01	546,783.80	16.67
审计费	46,952.83	1.19	2,007.74	0.64
快件费	92,283.91	2.33	25,207.97	0.77
车辆费	32,600.65	0.82	43,783.67	1.34
保险	19,447.35	0.49	38,017.67	1.16
上下力	36,367.00	0.92	25,774.00	0.79
其它	17,613.83	0.45	7,921.63	0.24
合计	3,955,322.91	100.00	3,279,003.89	100.00



23、财务费用：

类 别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利息净支出	123,055.55	89,500.01
利息收入	33,604.67	33,463.79
手续费	6,240.47	1,387.36
合 计	95,691.35	57,423.58



24、营业外收支：

项目	类 别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营业外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137,475.04	35,592.28
	小 计	137,475.04	35,592.28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	坏账损失		0.93
	滞纳金		833.10
	小 计		834.03

(1) 现金流量表 (间接法)

项 目	上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净利润	1,427,313.61	1,290,546.6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520.00	154,413.00
无形资产摊销	33,792.00	19,71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 (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 (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95,691.35	57,423.58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68,835.46	-878,04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034,310.02	-10,772,19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5,359,830.22	12,233,659.96
其他	-60,854.18	19,74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112.00	2,125,251.4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4,893.15	5,644,025.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879,460.70	2,054,893.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7,824,567.55	3,589,132.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类 别	本年发生数	本年发生数
1、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279.49	22,73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34,613.66	5,621,285.36
2、现金等价物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4,893.15	5,644,025.15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或有负债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2月18日批准报出。

编制单位：天中市帅旗辅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7050176893(1111)

名称 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安徽省天长市石梁东路28号

法定代表人 肖斌

注册资本 伍拾陆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6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鉴证业务、工程造价咨询、司法鉴定鉴定、会计、税务代理咨询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 月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申报年检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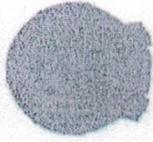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003315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主任会

办公场

组织形式：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注册资本和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批准设立日期：

注册地址

34100176

万元

财会[2005]25号

2003-07-29



姓名: 王德生  
 身份证号: 3411000810001  
 工作单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工作单位地址: 安徽省天长市  
 联系电话: 1517460314002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安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10008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08-31  
 Date of Issuance





## 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简介

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2001年元月，系承办验资、审计、评估和工程清单与标底编制、工程造价审核以及司法会计鉴定、会计及税务代理咨询服务、财会培训、可行论证、信用评价等经济鉴证和咨询机构，是皖东唯一综合性经济类鉴证和咨询单位，下设有安徽天华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安徽大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长市普华合伙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发展中的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坐落于天长市石梁东路28号，拥有一栋660多平方米的四层独立办公楼，注册资本56万元，从业人员40余名，其中中国注册会计师13名、资产评估师12名、房地产估价师5名、注册造价工程师8名、税务师10名，拥有高级会计师、会计师、经济师、工程师等各类人才。

前进中的天华会计师事务所，视质量为第一，视诚信为生命。在内部治理上践行“三个注重”和“三个看重”：一是注重技术装备、看重技术人才，二是注重法规教育、看重职业道德，三是注重制度建设、看重工作程序；于外部服务上力求做到“六心”标准：接洽诚心、为人热心、待物细心、解释耐心、工作专心和处事公心，深得广大客户的好评。

新世纪、新天华、新发展，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将与您、与当地经济共发展，一同以常新的姿态共创新辉煌的辉煌！

相约天华、资信共享，欢迎您使用以下沟通方式做客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1、相关部室联系电话：

2、业务报告签章所长和授权签字副所长电话：

审验一部	0550—7026304	肖 斌	13855055289
审验二部	0550—7026304	陈茂侠	13637023856
审验三部	0550—7021303	孙长兰	13485758290
审验四部	0550—7021303	徐秀海	13705505577
审验五部	0550—3069339	陈茂侠	13637023856
评估所	0550--7021303	施 治	13955094869
工程咨询所	0550--7024401	殷兆勇	13637031868
税务所	0550--7021303	钱 斌	13955078981
办公室(传真)	0550—7025244	卜兴亚	13906900024

3、住址：天长市石梁东路28号

4、电子信箱：1050072202@qq.com



### 1.3 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承诺函

致：信阳市公安局、河南云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此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做如下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够完全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所有条款提供货物、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明金全

日期： 2024 年 1 月 30 日



附1：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购买年份	简要功能描述
1	CAD自动设计系统	LH1215C	2	美国	2014.9.10	设计、排版
2	CAM全自动裁床系统	RAPTOR-75	6	美国	2014.9.10	裁剪
3	验布机	OYQ-1800/2400	2	中国常州	2011.10.18	用于面料进厂后检验
4	电脑平缝机	DDL-8100B-7WB	680	日本	2013.2.25	用于钩压上衣前门襟、后背缝、腰身缝、袖缝和裤中缝等部位缝制
5	翻领尖机	LH-895	7	日本	2013.2.25	用于衬衣领尖翻面
6	领尖定型机	RN001	4	日本	2013.2.25	用于领尖压烫定型
7	衬衫圆领机	JW2088B	2	日本	2014.9.10	用于衬衣领子定型
8	袖头压机	KW/20	2	日本	2014.9.10	用于袖头定型
9	绣花机	920-9针-20头	5	日本	2015.5.19	用于领尖袖头绣花

10	吹吸风分离磨具烫台	YTQ-RN	1	中国上海	2018.3.13	用于裤腰、肩部的熨烫
11	电子套结机-42	LK-1900	26	日本	2013.2.25	用于里袋口、裤袋口、小裆打结、后腰开口
12	电子套结机-28	LK-1900A NSS	22	日本	2013.2.25	用于钉裤带袷
13	自动开袋机	HY-895	3	日本	2015.5.8	用于上衣大袋、里袋和裤后袋
14	全自动铺布机	JK-210	7	日本	2025.4.22	铺布、平直
15	全自动生产吊挂系统	200*600	1	中国上海	2015.5.8	用于服装吊挂生产
16	立式整烫设备	BRI-905	1	德国	2017.4.9	成品整烫、定型
17	服装全自动吊挂机	BDV-3668 82578	1	中国上海	2014.9.10	用于服装吊挂生产
18	电子钉扣机	LK-1903A NSS	45	日本	2013.2.25	用于胆里钉扣
19	双袖外弯	AZT-018	1	中国上	2018.3.13	用于双袖内外弯整烫

				海		
20	双袖内弯	AZT-018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21	自动预缩机	SL-1780-A	2	日本	2013. 3	用于面料投产前的预缩处理
22	左右大身	AZT-C36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左右大身整烫
23	三条缝	AZT-C36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半成品后身中缝、摆缝、裤中缝整烫
24	袖笼	AZT-018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衬衫肩袖缝袖笼、袖山热定型(可附粘合衬)
25	袖山	AZT-018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26	立领	AZT-D56V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领子整烫
27	双肩	AZT-G66V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双肩整烫
28	双驳头	AZT-C36	1	中国上海	2018. 3. 13	用于双驳头整烫
29	烫裤管机	DJT-MA	1	日本	2013. 2. 25	用于裤管整烫
30	粘合机	NHC-900	3	中国上	2013. 2. 25	衣片粘合

				海		
31	敷衬机	AMP-396	6	日本	2014. 9. 10	用于胸衬
32	双针机	LH-3528A SF	30	日本	2013. 2. 25	用于合裤子前、后裆及 下裆
33	单针机	KH-3568A SF	30	日本	2013. 2. 25	用于裤侧缝
34	专用花针 机	RS001	26	日本	2013. 2. 25	用于绡领底呢、产品名称 标志、领面里结合
35	三角车(曲 折缝机)	JOK54164 7	18	日本	2014. 9. 10	用于纳组合胸衬
36	擦肩垫机	YBQW-180	16	德国	2013. 2. 25	用于垫肩
37	容袖机	LH-895	8	日本	2013. 2. 25	用于固袖条
38	临缝机	YIT-A-2	3	日本	2013. 2. 25	用于各部位绷、擦脚口
39	扞缝机	GC188-MC	5	日本	2013. 2. 25	用于袖口、摆边、裤脚 口
40	自动上袖 机	Juki 重机 DP-2100	8	日本	2015. 5. 8	用于上袖子
41	自动撬驳 头机	KA-ED	22	德国	2011. 7. 22	用于撬缝西服或大衣 的驳头毛衬
42	电子平头 锁眼机	LBH-1790 S	16	日本	2013. 2. 25	用于前门襟、肩部、肩 祥、袖眼

43	锁圆眼机	9820-00	8	日本	2015.5.8	用于前门襟、大袋盖、 裤后袋
44	五线包缝 机	MO-67165 -FF6-40H	12	日本	2013.2.25	用于裤子前、后片环缝
45	拉链条机	/	10	日本	2014.9.10	用于上拉链
46	工业缝纫 机	APW-895S 10	80	中国安 徽	2017.3.12	用于服装缝制
47	服装埋夹 机	5G-928-X H-PSX	1	日本	2014.9.10	用于袖裤接缝
48	大小门襟 机	JK-T5878 -58B	1	日本	2014.9.10	用于上门襟
49	切止口机	DZfZ-18	6	日本	2013.2.25	用于清剪前门襟止口
50	左右胸压 机	LMS	2	日本	2014.9.10	用于半成品胸部定型
51	拐缝压机	/	2	日本	2014.9.10	用于服装定型
52	左右袖压 机	Y32-315	2	日本	2014.9.10	用于左右袖定型
53	前后身压 机	WLBL-09- Q	2	日本	2014.9.10	用于前后身定型
54	肩缝压机	/	2	日本	2015.5.8	用于肩缝定型
56	左右领驳	0A-27C-S	2	日本	2014.9.10	用于左右领驳定型

	压机	H3				
57	裤腰压机	B8	2	日本	2014. 9. 10	用于裤腰定型
58	衬衣反角机	RP	2	日本	2014. 9. 10	用于衬衣领角定型
59	左右腰压机	YM-30	2	日本	2014. 9. 10	用于左右腰定型
60	裤挺缝压机	/	2	日本	2014. 9. 10	用于裤缝定型
61	大熨熨斗	/	1	中国安徽	2017. 4. 9	用于服装熨烫
62	吸毛机	/	1	中国上海	2014. 9. 10	用于服装吸毛



附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	年龄	学历	职称或职业资格 (如有)	岗位职责	岗位
管理人员	董学明	3423211967 08183232	56 岁	本科	中级经济师	负责对原辅料厂家的交接、整个招标项目实施规划安排	项目经理
	尹延刚	3423211971 02261632	52 岁	高中	中级服装制作	办公室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人员培训，收集整理项目有关文件，信息	办公室经理
	董学华	3423211973 04293229	50 岁	高中	中级服装制作	服装号型数据进行电脑核对、归并、统计分析，核算耗料，下达生产任务	生产部经理
技术人员	许玲巧	3403211986 08195028	34 岁	专科	高级服装制作	针对生产任务编制技术方案并跟踪实施	技术部经理
	张树蕾	34118119930 8202826	30 岁	专科	中级服装设计定制	根据招标要求进行服装设计定制	设计部经理

					工		
	丁如娟	34118119870 8072624	36岁	专科	中级服装 制作	原料, 生产过程, 成品 检验、检测	质检部 经理
	李高山	34118119900 5100013	33岁	专科	中级服装 设计定制 工	服装制作过程裁剪技术 管理	裁剪部 经理
	孙梦糅 菱	34118119950 7173220	28岁	专科	高级裁剪 师	负责配合裁剪部经理完 成服装裁剪任务	裁剪部 技术员
	俞坤	34118119871 2260839	36岁	本科	中级服装 制作	负责公司技术研发相关 工作统筹	研发部 经理
	孙菲	34118119911 0123049	32岁	专科	高级裁剪 师	负责配合研发部经理完 成相关技术研发工作	研发部 技术员
	姚堂美	32083019980 513002X	25岁	本科	高级设计 定制工	负责配合研发部经理完 成相关技术研发工作	研发部 技术员
	朱冬梅	34118119991 1025027	24岁	本科	四级服装 制版师	负责配合研发部经理完 成相关技术研发工作	研发部 技术员
	吴建蓉	34118119940 9127028	29岁	专科	高级设计 定制工	负责配合研发部经理完 成相关技术研发工作	研发部 技术员
售后 人员	蔡国斌	34118119680 6241613	55岁	本科	中级服装 制作	售前, 售后工作, 同时 负责客户售后联系	售后服 务部经 理

许寅	34118119860 1011610	37岁	本科	高级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	售后服务具体技术跟进	售后服务部技术员
缪顺君	34118119910 5062827	32岁	专科	高级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	售后服务具体技术跟进	售后服务部技术员
朱浩	34118119960 1091037	27岁	专科	高级售后服务管理师	售后服务具体技术跟进	售后服务部技术员
姜茂媛	34118119991 1132826	24岁	专科	高级售后服务管理师	售后服务具体技术跟进	售后服务部技术员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附 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023 年 7 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0815)34证明 6000192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8-15

纳税人名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4116230800020768	增值税	服装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07	11772.96	
3341162308000207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07	824.11	手 写 无 效
33411623080002076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07	353.19	
33411623080002076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07	235.46	
334116230800028035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23-07-01 至 2023-07-31	2023-08-07	1608.94	

以上情况, 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肆仟柒佰玖拾肆圆陆角陆分 ¥ 14794.66



备注:

填票人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918)34证明 6000012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9-18

纳税人名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4116230900011797	增值税	服装	2023-08-01至 2023-08-31	2023-09-12	651040.18
3341162309000117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8-01至 2023-08-31	2023-09-12	45572.81
33411623090001179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8-01至 2023-08-31	2023-09-12	19531.21
33411623090001179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8-01至 2023-08-31	2023-09-12	13020.8
334116230900027479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23-08-01至 2023-08-31	2023-09-12	4265.4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柒拾叁万叁仟肆佰叁拾肆圆肆角 ¥ 733430.4



备注:

填票人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1024)34证明 6000195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10-24

纳税人名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4116231000032442	增值税	服装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9337	
3341162310000324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653.59	
33411623100003244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280.11	手 写 无 效
33411623100003244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186.74	
334116231000032465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1747.65	
334116231000032466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3-09-01至 2023-09-30	2023-10-16	5500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柒仟柒佰零伍圆玖分

¥ 17705.09



备注:

填票人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附 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2023 年 7 月

###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09-18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高新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天长市绅旗服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3411623070001138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831.95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1119.64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15726.8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7-01	2023-07-31	786.34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252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3918.74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31453.6	2023-07-11	
43411623070001138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7-01	2023-07-31	831.95	2023-07-11	
金额合计	(大写)	伍万肆仟玖佰贰拾壹元零贰分			¥54921.02		
<p>本缴款凭证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回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发票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 社会保险费 征收专用章</p>							

2023年8月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3-09-18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高新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341162308000019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15726.8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31453.6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8-01	2023-08-31	786.34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1119.64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2239.74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831.95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252	2023-08-07	
434116230800001978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8-01	2023-08-31	831.95	2023-08-07	
金额合计	(大写)	伍万肆仟玖佰贰拾壹元零贰分			¥54921.02		
本缴款凭证可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凭证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发票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明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2023年9月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3-09-18

纳税人识别号	913411817585245106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长市税务局高新开发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341162309000886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16384.56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4062.73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252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873.07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819.24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32769.12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873.07	2023-09-11	
434116230900088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1160.78	2023-09-11	
金额合计	(大写)	伍万柒仟壹佰玖拾肆元伍角柒分			¥57194.57		
<p>本缴款凭证可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 电子缴税的, 需与银行对账单或电子划缴凭证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 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 社会保险费 征收专用章</p>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声明函

致：信阳市公安局、信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作为此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做如下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明正全

日期：2024年1月30日

附：信息查询截图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登录](#) | [注册](#)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1758524510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瞿安全

登记机关：天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登录](#) | [注册](#)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1758524510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瞿安全

登记机关：天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存续 (在驾、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758524510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瞿安全

登记机关: 天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	----	-------------------	------	------------	-------------------	------	------------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存续 (在驾、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758524510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瞿安全

登记机关: 天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市场主体歇业公告

序号	公告申请日期	公告期间	公告期限	详情
----	--------	------	------	----

暂无市场主体歇业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请登录查看更多信息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具有冬执勤服、春秋执勤服资质证明材料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CHINA CNTC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RPORATION

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皂君庙14号院9号楼(北京200081) 邮编：100081

Address: Building No. 9-14 Zaojunmiao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81 China

电话 (Tel): 86-10-82108068 82108062 传真(Fax): 86-10-82108218

TC1386HC-ZB-17

# 中标通知书

天长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资格招标项目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公安部装备财务局批准，确定贵公司中标。

中标品种：春秋常服、冬常服、单裤、裙子、普警春秋执勤服、普警春秋执勤服、高级警官春秋执勤服、高级警官冬执勤服、夏作训服、冬作训服、内穿衬衣、长袖制式衬衣、夏执勤服。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内 部

公装财〔2015〕1259号

## 关于印发《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2015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警务保障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警务保障部，各计划单列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为便于各地了解掌握警服生产企业的基本情况，我局编制了《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15版）》。现印发你们，请参考使用，如有辖区内企业基础信息发生变更或企业信息不准确的，请及时与我局被装处联系备案。

附件：《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15版）》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15年11月24日

# 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15年11月

## 十二、安徽

1. 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 .....46
2. 安徽省天长市泉威服装材料有限公司 .....46
3. 天长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46

## 十三、福建

1. 才子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47
2. 福建柒牌集团有限公司 .....47
3. 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 .....47
4. 福建省石狮市中兴科技有限公司 .....47
5. 福建万江服装有限公司 .....48
6. 福州帝豪服饰有限公司 .....48
7. 富贵鸟股份有限公司 .....48
8. 莆田市远航包装饰品有限公司 .....49

## 十四、江西

1. 九江圣乔西服有限公司 .....49

## 十五、山东

1. 滨州群益染整有限公司 .....49
2. 海宇股份有限公司 .....50
3. 金猴集团有限公司 .....50
4.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50
5. 山东环华标志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50
6. 山东碧海标志服装有限公司 .....51
7. 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51
8. 山东启蒙标志服装有限公司 .....51
9. 山东省标志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52
10. 山东盛世隆服饰有限公司 .....52
11.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 .....52
12. 山东耶莉娅服装集团总公司 .....53
13. 山东金锋人造皮革有限公司 .....53
14. 山东沃源新型面料有限公司 .....53
15. 山东崇龙服饰有限公司 .....54
16.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4
17. 山东省国安标志服装有限公司 .....54
18. 山东东洲服饰有限公司 .....54
19.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5
20. 泰安市皮鞋厂 .....55
21. 潍坊二毛服饰有限公司 .....55
22.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56
23. 烟台正昌帽业有限公司 .....56
24. 烟台新华为服饰有限公司 .....56



人民警察服装目录企业生产资格规范管理项目——新申请入围企业审核  
入围结果通知

天长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在“人民警察服装目录企业生产资格规范管理项目——新申请入围企业审核”中，入围结果如下：

入围品目：

品目
1、反光背心
2、多功能服
3、雨衣（含交巡警雨衣）
4、特警战训夏服
5、特警战训春秋服
6、特警战训冬服
7、特警战训多功能服
8、薄袜
9、厚袜

单位信息确认：

注册地址：	安徽省天长市经三路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实际生产地址：	安徽省天长市经三路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邮编：	239300
法人代表：	霍安全
联系人：	霍安全
联系电话：	13909600302
传真：	0550-7621488
手机：	0550-7621488
电子邮箱：	13909600302
	tcsqfs@163.com

如有异议，请在7个日历日内发送相关说明并加盖公章发送至muluqiyeshenhe@163.com，超过期限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

如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手机、电子邮箱信息有修改，请在7个日历日内登录 <http://gys.etbc.com.cn>（人民警察服装目录企业生产资格认定）网站“供应商信息修改”选项自行修改，超过期限无法登录。

如注册地址、实际生产地址、邮编、法人代表发生变化，请在7个日历日内将相关证明资料发送至muluqiyeshenhe@163.com，平台无法自行修改。

中机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5日

手 机: 13858115482  
电子邮箱: zhejiangjmt@163.com

## 十二、安徽

### 1. 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 常服、春秋/冬执勤服、多功能服、雨衣、作训服、内穿衬衣、长袖制式衬衣、夏执勤服、单裤(含裙子)、高级警官大衣、大檐帽、女呢帽、女布帽、便帽、大檐凉帽、女凉帽、软肩章、硬肩章、套式肩章、特警战训夏服、特警战训春秋服、特警战训冬服、特警战训多功能服、特警战训便帽、特警战训圆形标识、特警战训丝织帽徽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开发区谷河路  
邮 编: 231131  
法人代表: 赵国芳  
联系人: 顿广清  
联系电话: 0551-63720105  
传 真: 0551-63720088  
手 机: 13305570000, 15346571008  
电子邮箱: ah8503@sina.com  
网 址: www.wanzhonpgyoup.com.com/wuding.9



### 2. 安徽省天长市泉威服装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 超细纤维絮片  
地 址: 天长市万寿南路东侧  
邮 编: 239300  
法人代表: 夏庆泰  
联系人: 戴立宗、陆维刚  
联系电话: 0550-7302088  
传 真: 0550-7036997  
手 机: 13956309688, 13956286378  
电子邮箱: lwg666378@163.com  
网 址:

### 3. 天长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品种: 春秋常服、冬常服、单裤、含裙子、普警春秋执勤服、普警冬执勤服、高级警官春秋执勤服、高级警官冬执勤服、夏作训服、冬作训服、内穿衬衣、长袖制式衬衣、夏执勤服、超细纤维絮片

地 址: 天长市西城区天康开发大道  
邮 编: 239300  
法人代表: 瞿安全  
联系人: 瞿安全  
联系电话: 0550-7621989  
传 真: 0550-7621388

## 2021 年增补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

### 一、北京

#### 1.北京华夏理想证章有限公司

入围品种：外腰带头、警号、领花、胸徽、领带夹、横杠、星徽、橄榄枝、人字杠

注册地址：北京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环科东一路3号

实际生产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厦岗复兴路3号

邮 编：100062

法人代表：王月如

联系人：13810658807

联系电话：010-67088883

传 真：010-67080909

手 机：13810658807

电子邮箱：360608530@qq.com

网 址：www.hjhlx.com



#### 2.北京市同乐制帽厂

入围品种：大檐帽、大檐凉帽、卷檐帽、卷檐凉帽、战训帽（便帽与战训帽款式统一）、布面平剪绒帽、布面羊剪绒帽、皮面羊剪绒帽

注册地址：北京北京市平谷区南独乐河镇同乐路208号

实际生产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南独乐河镇同乐路208号

邮 编：101212

法人代表：赵宝和

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010-60920776

传 真：010-60926730

手 机：13716506436

电子邮箱：bjtlmc@126.com

网 址：www.tongsheng.com.cn

联系人: 13305570000  
联系电话: 0551-63720108  
传 真: 0551-63720088  
手 机: 13305570000  
电子邮箱: ahwzyyxs@sina.com

### 3.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入围品种: 反光背心、多功能服、雨衣(含交巡警雨衣)、薄袜、厚袜  
特警战训夏服、特警战训春秋服、特警战训冬服、特警战训多功能服

注册地址: 安徽滁州市天长市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实际生产地址: 安徽省天长市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邮 编: 239300

法人代表: 瞿安全

联系人: 13909600300

联系电话: 0550-7621488

传 真: 0550-7621488

手 机: 13909600300

电子邮箱: tcsqfs@163.com

网 址: <http://www.tcsqfs.com/>



## 十三、福建

### 1.福建华耀运动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入围品种: 棉型T恤衫(长袖/短袖)

注册地址: 福建莆田市荔城区北高镇人民政府院内1号办公楼

实际生产地址: 福建莆田市荔城区黄石工业园谷城西路300号

邮 编: 331144

法人代表: 方华玉

联系人: 修斯泽

联系电话: 0594-6721382

传 真: 0594-6721382

手 机: 13859831385

电子邮箱: size.xiu@huafeng-cn.com

网 址: [www.huafeng-cn.com/](http://www.huafeng-cn.com/)



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北京）  
National Testing Center For Quality of Security & Safety Alarm System Products (Beijing)

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Testing Center For Quality of Security & Police Electronic Product  
under The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of P.R.CHINA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Testing Center For Quality of Special Police Equipments  
under The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of P.R.CHINA

科学Scientific、公正Fair、准确Accurate

中文版首页

中心概况

法律法规

表格下载

交流中心

服务指南

联系我们

返回首页

当前位置：

分类

联系我们

网站导航

公正性说明

报告查询

## 关于增补警服目录生产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

2022年4月19日 星期二

公装财传发〔2021〕122号

报告编号

例如：1610001

查询

抄送：最高法、最高检、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警服管理部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全国警用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警服目录生产企业。

表格下载

产品协议单

工程协议单

计量协议单

型式检验抽样申请表

公安监管场所装备生产企业申报材料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警务保障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警务保障部，计划单列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由所在省厅转发）；移民局、特勤局、铁路公安局、海关总署缉私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公安局、长江航运公安局警服管理部门；

为加强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以下简称警服目录企业）的管理，按照《人民警察制式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公装财〔2005〕80号）对目录企业实行滚动管理的要求，经报部领导批准，我局委托部采购办招标选定的中机国业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开展警服目录生产企业补充和清理工作。现已完成了增补警服生产企业资格认定，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资格认定结果。招标公司通过资质审核，部分企业入厂考察、样品检测、结果公示等环节，组织专家对备案申请入围的369家企业独立开展认定，现新增警服生产企业158家，原目录企业增项103家（见附件1），淘汰申请新增企业77家，淘汰增项企业31家。

二、结果公示。入围企业158家，原目录企业增项103家（见附件1），淘汰申请新增企业77家，淘汰增项企业31家。

三、企业变更。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四、企业淘汰。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五、企业淘汰。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六、企业淘汰。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七、企业淘汰。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八、企业淘汰。按照《关于简化警服目录生产企业部分国家（地区）企业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公装财发〔2018〕86号）要求，经专家组审核，在《增项企业变更审批表》中，对14家企业基本信息进行了修改（见附件2）。

附件：1、2021年增补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点击下载>>  
2、警服生产企业基本信息变更情况<<点击下载>>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21年7月28日

联系我们 | 网站导航 | 公正性说明

版权所有：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

京ICP备06001371号

Copyright © 2005-2006, All Rights Reserved

（浏览本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器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

附件2

## 警服生产企业基本信息变更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类别	变更内容	变更前信息	变更后信息	判断依据
6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增项	法人	陆克平	郝翠芬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修改法人
7	宁波乔丹鞋业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生产地址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萧王庙村萧王庙路1号 实际生产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萧王庙路1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萧王庙村萧王庙路398号(原址申报) 实际生产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萧王庙路398号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修改注册地址 已提供注册所在地省级公安机关警务保障部门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修改生产地址
8	莆田吉泰鞋包袋制品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生产地址	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锦墩村 实际生产地址: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锦墩村	注册地址: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锦墩村 实际生产地址: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锦墩村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修改注册地址及生产地址
9	四川琪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四川德阳市旌阳区庐山南路三院31号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庐山南路三院31号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后,修改注册地址
10	四川圣山印业实业有限公司	增项	法人	曹欣	曹欣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修改法人
11	天中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增项	单位名称	天中市帅旗服饰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后,修改单位名称
12	浙江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104国道南段新桥段2112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新桥路105号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后,修改注册地址
13	浙江金米特服饰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生产地址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宁新村 实际生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宁新村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萧山区宁围街道新华村新桥路11号 实际生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新华村新桥路11号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修改注册地址 已提供注册所在地省级公安机关警务保障部门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修改生产地址
14	浙江台州雅特服饰有限公司	增项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浙江台州市三门县海通街道帆坑工业园区朝阳路	注册地址:浙江省三门县海通街道帆坑(工业园区)	已提供营业执照并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无误后,修改注册地址

**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同一包段**

**承诺函**

致：信阳市公安局、河南云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此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做如下承诺：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同一包段。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天长市蚩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翟子金

日期：2024年1月30日



## 4 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 4.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The image shows two screenshots from the Credit China website. The top screenshot is the homepage, and the bottom screenshot is the search results page for defaulting debtors.

**Top Screenshot: Credit China Homepage**

The homepage features the "信用中国" (Credit China) logo and navigation menus.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at the top right. A central pop-up window displays a warning message:

**温馨提示**  
您要链接的地址  
(http://zxgk.court.gov.cn)  
已离开信用中国网站  
确定  
 不再显示该对话框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信用信息分类查询" (Classified Credit Information Query) and "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Query of Seriously Defaulting Entities in Key Areas). The "失信被执行人" (Defaulting Debtor) category is highlighted.

**Bottom Screenshot: Search Results Page**

The search results page is titled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and features a banner for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Defaulting will be punished with credit sanctions!).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时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褚完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身份证号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rEC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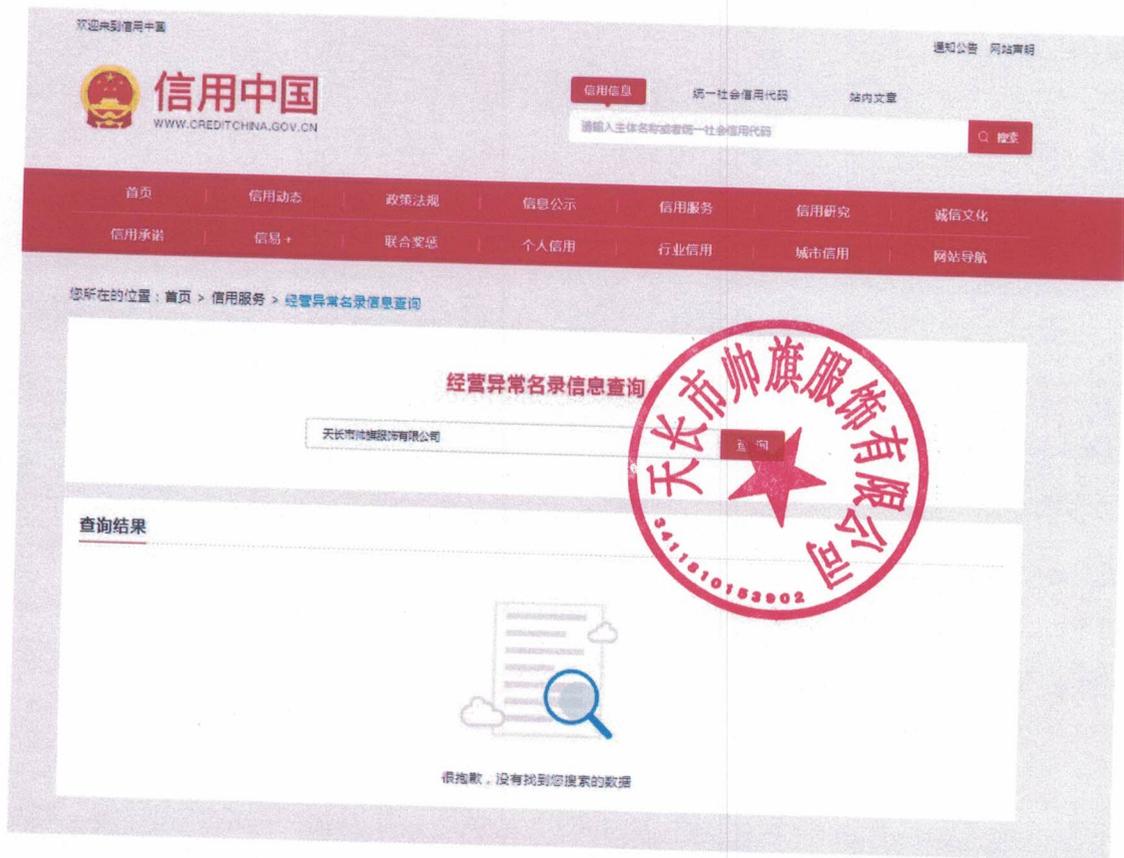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 4.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 4.3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截图



#### 4.4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 5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 承诺函

致：信阳市公安局、河南云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此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做如下承诺：

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此次投标。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明居全

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承诺函**

致：信阳市公安局、河南云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此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现做如下承诺：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全

日期： 2024年1月30日





## 三、分项报价表

##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内衬衣	量体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帅旗	件	140	90.00	12600.00	无
2	长袖制式衬衣	量体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帅旗	件	222	80.00	17760.00	无
3	夏执勤服	量体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帅旗	件	222	75.00	16650.00	无
4	单裤	量体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帅旗	条	222	135.00	29970.00	无



5	警便帽	量体 套号	扬州英迈杰服 饰有限公司	英迈杰	顶	111	25.00	2775.00	无
6	夏作训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111	185.00	20535.00	无
7	春秋执勤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222	398.00	88356.00	无
8	冬执勤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111	540.00	59940.00	无
9	圆领T恤长袖	量体 套号	浙江台州雅特 标志服饰有限 公司	雅剑	件	54	82.00	4428.00	无
10	圆领T恤短袖	量体 套号	浙江台州雅特 标志服饰有限	雅剑	件	168	82.00	13776.00	无



			公司						
11	作训鞋春秋	量体 套号	上海衡韵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丰年玉	双	154	134.00	20636.00	无
12	作训鞋夏	量体 套号	上海衡韵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丰年玉	双	41	134.00	5494.00	无
13	内腰带	量体 套号	上海冠意捷实 业有限公司	冠意捷	条	41	40.00	1640.00	无
14	春秋战训帽	量体 套号	扬州英迈杰服 饰有限公司	英迈杰	顶	43	42.00	1806.00	无
15	战训多功能 棉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43	950.00	40850.00	无
16	春秋战训服	量体	天长市帅旗服	帅旗	套	86	710.00	61060.00	无



		套号	饰有限公司						
17	冬战训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43	790.00	33970.00	无
18	战训靴	量体 套号	上海衡韵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丰年玉	双	43	410.00	17630.00	无
19	夏战训服	量体 套号	天长市帅旗服 饰有限公司	帅旗	套	86	530.00	45580.00	无
20	标志标贴（套 衔）	量体 套号	浙江爱尔达实 业有限公司	爱尔达	套	43	32.00	1376.00	无
21	战训腰带	量体 套号	上海冠意捷实 业有限公司	冠意捷	条	43	102.00	4386.00	无
合 计								501218.00	



注：该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单位（盖章）：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2024 年 1 月 30 日



## 3.4 类似业绩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元)
1	新疆奎屯垦 区公安局	某单位警用服装采 购项目	2022. 8. 27	1151732. 29
2	成都市公安 局金牛区分 局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 区分局 2022 年辅警 制服采购项目	2022. 9. 12	2406176. 59
3	沈阳铁路公 安局	沈阳铁路公安局 2022 年度民警服装 采购项目	2022. 10. 25	1977890. 14
4	乌鲁木齐市 公安局	2022 年度乌鲁木齐 市属单位服装购置	2023. 1. 30	9676491. 00
5	甘肃省公安 厅	甘肃省公安厅 2022 年度全省公安机关 民警被装项目	2023. 3. 23	2639549. 45





新疆奎屯垦区公安局（甲方）所需 某单位警用服装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经新疆松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 XJSRCGGK2022-038（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151732.29 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壹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玖分。（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福支行 帐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 五、付款途径

-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财政性资金\_\_\_\_\_元     自筹性资金\_\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通过《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供货至甲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

七、交付日期、地点

1、交付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交付。

2、交付地点：新疆奎屯垦区公安局

八、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交付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交新疆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经新疆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后生效。

十、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交易中心一份，甲方同级财政部门两份。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新疆奎屯垦区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0992-3370815

签订日期：2022年8月27日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0550-7621488

签订日期：2022.8.27



## 二、合同条款

甲方在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由新疆松瑞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2、“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3、“货物”指合同货物清单（附件1）（同投标文件中货物明细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内容。

4、“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乙方付费办妥清关、乙方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检验”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6、“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指甲、乙双方验收完成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7、“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8、“保修期”指自验收单签署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货物更换整件或零部件，维修、保养及技术支持、产品升级并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时期。

9、“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0、“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11、“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项目招标文件。

12、“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经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投标文件。

#### 二、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 三、合同价格

1、合同金额详见合同格式。

2、除有另行规定外，本合同价格包括器材金额及运输、财产保险及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安装、调试、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环境形成或恢复以及相关服务等费用，是在项目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承担的维修、保养、技术支持、产品升级等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且为完税后价格。

3、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详见合同格式附件1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 四、付款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付款途径：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7项的规定。

4、付款方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8项的规定。

5、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均应当全部给予赔偿。

6、甲方直接与乙方付款结算，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付款承担连带责任或任何其它责任，在任何情形下乙方亦只能直接向甲方追索而不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追索。



#### 五、交付

1、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

3、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合格交付甲方，该日期为交付日期。双方签署交付收货单后为交付完毕。交付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交付日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9项的规定。

5、交付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0项的规定。

#### 六、包装和标记

1、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七、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项目说明》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采购人接受）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服务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



布的且在货物、服务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5、乙方提供的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员参加，并签署《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以此作为乙方履约进度的依据。

6、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7、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

8、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 八、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乙方对合同货物、服务的保修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5项的规定。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在本次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期限中，若有不同期限自动适用其中期限较长者）。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项目验收单之日起算。

2、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保修责任，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3、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服务达不到要求，或乙方提供的技术



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以及相关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4、在免费保修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或更换服务,而造成本合同不得不停止运行,保修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5、在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器材的维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6、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或改进安全性的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7、若由于甲方提出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而引起的软件升级,相关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得赚取利润或拒绝、拖延。

8、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9、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 根据货物、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服务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 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4、除有另行约定外,甲方如延期付款,每逾期1日,按应付金额0.3%支付违约金;乙方如延期交付,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0.3%支付违约金。

5、当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当构成严重违约时,对方可以单方面决定解除或终止合同履行,违约方同时还应当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7、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 十、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



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 十一、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 十二、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之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 十三、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 十四、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 十五、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 十六、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 十七、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2项的规定）：（1）提交兵团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 十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乙方按时、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新疆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后生效。

#### 十九、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合同货物清单

项 序号	1 产品名称	2 品牌、型号	3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夏执勤（上衣）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夏单裤（条）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31.93	758 条	100002.94
3	春秋单裤（条）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51.19	472 条	71361.68
4	春秋执勤（套）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85.20	430 套	165636.00
5	冬执勤（套）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24.84	288 套	151153.92
6	夏作训服（套）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80.08	334 套	60146.72
7	普警多功能棉衣（套）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06.54	220 套	111438.80
8	交警多功能棉衣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06.54	39 套	19755.06
9	警便帽	卡思迪莱、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6.00	413 顶	10738.00
10	布面平剪绒棉帽	卡思迪莱、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6.82	173 顶	9829.86
11	春秋作训鞋	3515、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30.97	478 双	62603.66
12	单皮鞋	3515、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65.79	475 双	126250.25
13	光面毛皮鞋	3515、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85.20	199 双	76654.80
14	脖套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8.15	352 条	16948.80
15	绒手套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8.30	569 副	10412.70
16	套式肩章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51	669 副	5024.19
17	软肩章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30	664 副	3519.20
18	丝质胸徽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12	520 枚	1102.40
19	春秋常服（套）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60.31	107 套	49253.17
20	常服衬衣	帅旗、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87.63	211 件	18489.93
21	大檐帽	卡思迪莱、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0.08	92 顶	4607.36



22	交警大檐帽	卡思迪莱、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8.15	16 顶	770.40
23	领带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0.22	187 条	3781.14
24	常服领花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24	138 枚	585.12
25	硬肩章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3.53	136 枚	1840.08
26	金属帽徽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39	209 枚	1126.51
27	金属胸徽	莆田远航、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24	150 枚	636.00
	货物费用小计	/		/	1151732.29
	安装调试费用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维护与技术支持 费用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培训费用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备品备件费用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运输与保险费用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其他	免费	免费	免费	免费
	合计（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壹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玖分）				1151732.29



### 3.4.2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2022 年辅警制服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制服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2022 年辅警制服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N5101062022000051

甲方合同编号：N5101062022000051 (HT)

甲方（采购人）：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乙方（投标人）：天中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供货一览表（下列表格参考适合，可根据实际需求变更）

序号	货物品名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冬常服	套	126	512.16	64532.16	
2	春秋常服	套	141	463.66	65376.06	
3	内穿衬衣	件	172	88.27	15182.44	
4	V领毛衣	件	90	213.40	19206.00	
5	冬执勤服	套	841	528.65	444594.65	
6	春秋执勤服	套	753	388	292164.00	
7	夏执勤服	件	1633	77.60	126720.80	
8	夏单裤	条	1633	132.89	217009.37	



9	长袖制式衬衣	件	1338	78.57	105126.66	
10	夏作训服	套	750	181.39	136042.50	
11	长袖T恤衫	件	1338	88.27	118105.26	
12	短袖T恤衫	件	1184	79.54	94175.36	
13	雨衣（交巡警）	套	478	233.77	111742.06	
14	圆领毛衣	件	521	213.40	111181.40	
15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顶	666	45.59	30362.94	
16	警便帽	顶	611	26.19	16002.09	
17	内腰带	根	925	43.65	40376.25	
18	作训鞋	双	375	45.59	17096.25	
19	单皮鞋	双	1258	267.72	336791.76	
20	金属胸徽	枚	90	4.27	384.30	
21	金属胸号	枚	90	5.53	497.70	
22	丝织胸徽	枚	611	2.14	1307.54	
23	丝织胸号	枚	611	1.85	1130.35	
24	领带（含领带夹）	条	922	25.22	23252.84	



25	大帽徽	枚	1032	5.44	5614.08		
26	小帽徽	枚	1032	4.18	4313.76		
27	软警衔	副	611	7.57	4625.27		
28	套式警衔	副	611	5.34	3262.74		
	合计	2406176.59 元（大写：贰佰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陆元伍角玖分整）					

## 二、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2406176.59 元。

大写：贰佰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陆元伍角玖分整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存在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情况且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一旦出现上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所有损失。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半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等相应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四、付款方式

1. 付款条件: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合法有效等额并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付款所需的凭证材料。

2. 付款进度:

(1) 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发出付款书面申请和付款所需票据凭证资料,并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计算的款额  
¥ 962470.64 元,人民币大写: 玖拾陆万贰仟肆佰柒拾元陆角肆分整。(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 3 日起,甲方接到乙方书面申请与付款所需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7 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在手续办结以后 10 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 60% 的款项: ¥ 1443705.95 元,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肆万叁仟柒佰零伍元玖角伍分整。

#### 五、交货和验收

1. 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30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在甲方签字确认收货后，需要安装调试的，乙方须在1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如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乙方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在到货后的1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因上述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本合同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09〕30号）的要求进行。

#### 六、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成东；联系电话：13880301869。身份证号码：511122197503127836；

乙方变更负责人信息的，应当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若因乙方未及时通知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七、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12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等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三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乙方应负责货物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 八、分包

除投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九、违约责任

#####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1%的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乙方应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若乙方上述期限内所提供的货物仍不符合规定，乙方应向甲方另行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无条件解除合同。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金额的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9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3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产生了任何的纠纷、索赔或诉讼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



切损失。

3. 一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还应按另一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另一方。

#### 十、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十一、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 向成都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十三、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在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的前提下,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后须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 6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3 份,乙方 2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乙:方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342821196302161615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刘成东

地 址: 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经四路  
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开户银行: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永福支行

账 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电 话: 13880301869

传 真: 0550-7621488

签约日期: 2022年9月12日



2022/8/18

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

#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N5101062022000051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于 2022年08月17日就 2022年度辅警制服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5101062022000051）进行 公开招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一
中标（成交）金额（元）	2,406,176.59
合计金额（大写）：贰佰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陆元伍角玖分	





3.4.3 沈阳铁路公安局 2022 年度民警服装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招标编号: TC22040CP

合同编号: TC22040CP-2

公安 部 99 式 警 服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书

甲方: 沈阳铁路公安局

乙方: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 99 式警服采购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及沈阳铁路公安局 2022 年度民警服装采购项目（招标编号：TC22040CP）的《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生产制作甲方所需的“99”式人民警察服装，并按甲方要求的运输方式准时交货于指定地点；乙方应保证合同所需“99”式人民警察服装的原材料由公安部确定的警服面料目录生产企业供货，确保警服质量合格，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和售后服务。同时严格遵守《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人民警察服装质量管理办法》。

甲方接受乙方所提交的货物并按时交付货款。

**1. 生产制作内容：**

品名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春秋执勤服	套	1446	388.00	561048.00	小型企业 产品
高级警官春秋执勤服	套	14	388.00	5432.00	
冬执勤服	套	752	528.65	397544.80	
高级警官冬执勤服	套	2	528.65	1057.30	
夏执勤服（2019 款）（涤棉麻平布）	件	3382	119.31	403506.42	
高级警官夏执勤服（2019 款）（涤棉麻平布）	件	30	119.31	3579.30	
夏作训服	套	1026	181.39	186106.14	
冬作训服	套	388	198.85	77153.80	
多功能服（套装）	套	669	510.22	341337.18	
战训背心（牛津布）	件	2	562.60	1125.20	
总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柒仟捌佰玖拾元壹角肆分				



**2.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合同总金额: 1977890.14 (人民币元)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 即 19.778901 万元, 甲方收到所有货物并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 向中标人支付全部货款, 即 197.789014 万元; 履约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一年后无息退还。

每笔款项支付前, 乙方须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

**3. 供货时间地点:**

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制造、交付;

供货地点: 按照甲方要求, 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载入库。具体地点、配送品种、数量等明细详见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二、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执行。确保警服质量合格, 同时严格遵守《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人民警察服装质量管理办法》。

**三、其他服务要求**

**1. 面料要求**

面料需采用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15年版)》内的生产企业或 2015 年后公安部增补的认定企业生产产品。

**2. 量体要求**

乙方需在生产前与甲方进行量体确认, 针对所需供应的所有货物, 对所有人员的进行量体记录, 并按照记录尺寸准确供货。

**3. 装箱要求**

根据甲方要求, 供应给同一基层单位(部门)的所有货物需打包装箱并标明详细单位(精确到具体部门、所队)名称、号型及装箱清单; 服装类、鞋类、帽类对各单位中每一个人的货物, 需分包对人; 供给同一人的所有货物需独立包装并标明单位、姓名及号型。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乙方须承诺产品质量保证期自签收单签署之日起 24 个月。



(2) 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不合体的，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如发现材料及加工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包换。

(3) 乙方须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如出现在合同条款允许范围内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等将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交货后，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乙方须派出服务小组进行售后服务。服务小组由乙方派出专人长期负责，随时做好因质量或尺码大小等问题导致的修改、更换等工作，并严格依照甲方的工作安排进行服务。对不合格的货物，由乙方负责调换，时间不超过 45 日；对原箱短少的货物，由乙方负责补齐，时间不超过 45 日。在售后服务中，乙方应及时将售后服务情况统计表及售后服务回执单及时上报甲方。

(5) 乙方有完全责任和义务对甲方提供的生产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对相关系列产品生产所用的专用标志、服饰等原材料进行质量的监督、检测等，发现问题应及时与甲方协商妥善解决，以明确责任，确保产品的生产、质量和供货时间。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等将由乙自行承担。

#### 四、验收方式及标准

1. 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安全卸载入库后，由甲方自行验收。

2. 自行验收办法：数量、规格验收，以甲方实际到货清点为准；质量验收，若甲方发现面料或材料的成分、色差有明显偏差的，甲方有权从该批次产品中随机挑选样品，并送交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质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经甲方检验认可后，签署签收单，产品质量保证期自签收单签署之日起计算，由乙方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文件。

####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全部交货，迟交 10 日（含）之内的，甲方有权扣除 50% 的履约保证金；迟交 1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扣除 100% 的履约保证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交货后经抽检产品不合格率达到 5%（含）以下的，乙方须在 10 日内及时整改或调换货；不合格率达到 5% 以上且 10%（含）以下的，乙方须在 10 日



内及时整改或调换货，甲方有权扣除 50%的履约保证金；不合格率超过 10%以上的，甲方有权扣除 100%的履约保证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供货期间须同时提交相应的财务结算手续，若出现提交的财务结算手续不符合国家规定的，乙方须在 10 日内及时整改，甲方有权扣除 50%的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扣除 100%的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有关部门举报、投诉，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 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而造成的货物的损坏、灭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可以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分包承担主体应当为公安部认定的入围生产企业，且不得再次分包。同一品目最多只允许有一家分包承担主体。

#### 六、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应的证明。对于未履行完的合同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对确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可予以免责。

####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予协商，协商不成的可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八、合同的生效

本采购合同自双方在合同一般条款（主件）上签字盖章时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内容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解决，经协商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九、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十、补充协议：无



甲方：沈阳铁路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99号

电话：024-62025878

开户行：农业银行沈阳盛京支行

帐号：06194001040012126

2022年10月25日

乙方：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安徽省天长市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电话：0550-7621488

开户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福支行

帐号：20000107118510300000018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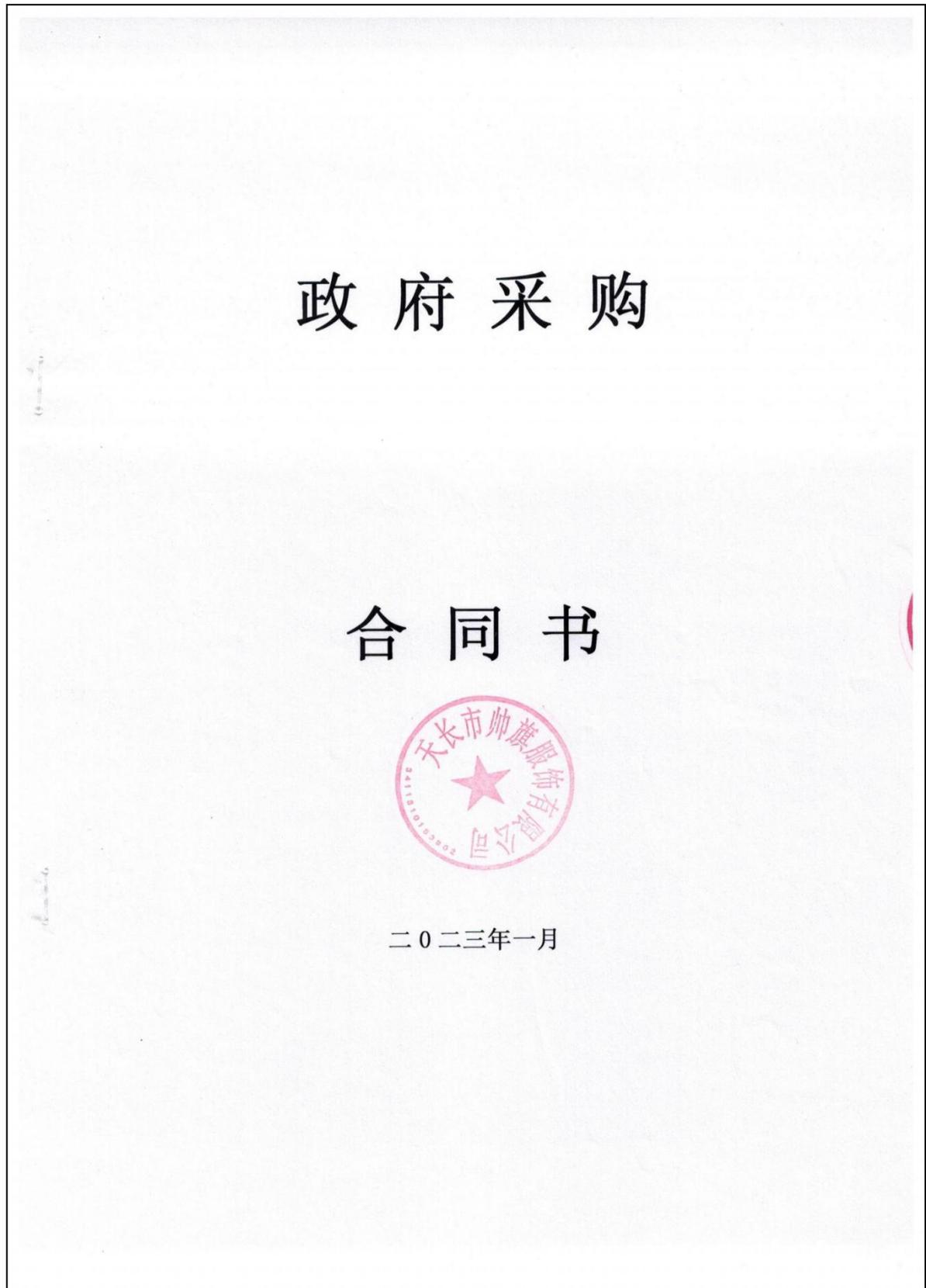
附件：配送清单

配送清单

序号	品目	单位	规格	数量	人员信息	配送地址
1	春秋执勤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446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2	高级警官春秋执勤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4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3	冬执勤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52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4	高级警官冬执勤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5	夏执勤服(2019款)(涤棉麻平布)	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382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6	高级警官夏执勤服(2019款)(涤棉麻平布)	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0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7	夏作训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1026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8	冬作训服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88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9	多功能服(套装)	套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69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10	战训背心(牛津布)	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按合同要求执行	按合同要求执行



3.4.4 2022 年度乌鲁木齐市属单位服装购置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 合同一般条款

采购方：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2022 年度乌鲁木齐市属单位服装购置，项目编号 WZCG202204004 的采购项目，经招标确定乙方中标，甲乙双方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本合同由合同一般条款（主件）和合同特别条款（附件）两部分组成。

###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标书规定生产制作甲方所需 99 式警服，并按甲方要求的运输方式准时交货于指定地点。同时严格遵守《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人民警察服装质量管理办法》

甲方接受乙方所提交的货物并向乙方支付货款。

#### 1、生产制作内容：

品名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冬季执勤服	套	25542	245	6257790.00	
春秋执勤服	套	3993	160	638880.00	
冬季作训服	套	21549	129	2779821.00	
总计	大写：玖佰陆拾柒万陆仟肆佰玖拾壹元整 ￥ 9676491.00 元				

#### 2、包装要求：

包装要求：单件塑料袋包装，纸箱平装。按单位分装，不得混装。

#### 3、交货日期：2023 年 3 月 8 日

###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冬季执勤服、春秋执勤服面料按招标文件执行，工艺辅料包装春秋执勤服执行 GA563-2009 标准，冬季执勤服执行



GA565-2009 标准执行，冬季作训服所有按 GA466-2009 标准执行。

### 三、验收

1、验收标准：GA253-2000 标准。

2、验收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按质量要求提供样品，待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按样品质量标准供货。到货后，甲方按一定比例随机抽检，如发现服装的质量与样品不符，应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异议，并有权拒付全部货款。并且整体货物不予退还。

3、因违反合同技术、质量要求的产品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3% 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4、到货验收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异议后 3 天内给予答复，提出解决方案，并负责处理。

### 四、付款时间

1、乙方交货后的 9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 五、违约责任

1、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缴纳总货款的 10% 履约保证金，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全部交货或交货后经验收有部分服装不合格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全部货款的 20% 的违约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财政相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缴纳总货款的 10% 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10%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退还给乙方。

2、乙方不能交货或因质量问题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的，应



向甲方承担相当于全部货款 20%的违约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财政相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缴纳总货款的 10%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3、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应予接收，并妥善保管，期间所发生的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仍可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货款。

4、因运输原因发生的延迟交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而造成的货物的损坏、灭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6、本合同项下的服装制作工作乙方不得转包他人，如若转包，一经发现，乙方的警服生产企业资格将被取消。

7、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着装任务不能完成的，乙方的警服生产企业资格将被取消。

#### 六、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的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对确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予协商，协商不成的可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八、本采购合同自双方在合同上签字时生效，合同执行期间



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

本合同一般条款（主件）正本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代表人：\_\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路

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永福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20000107118510300000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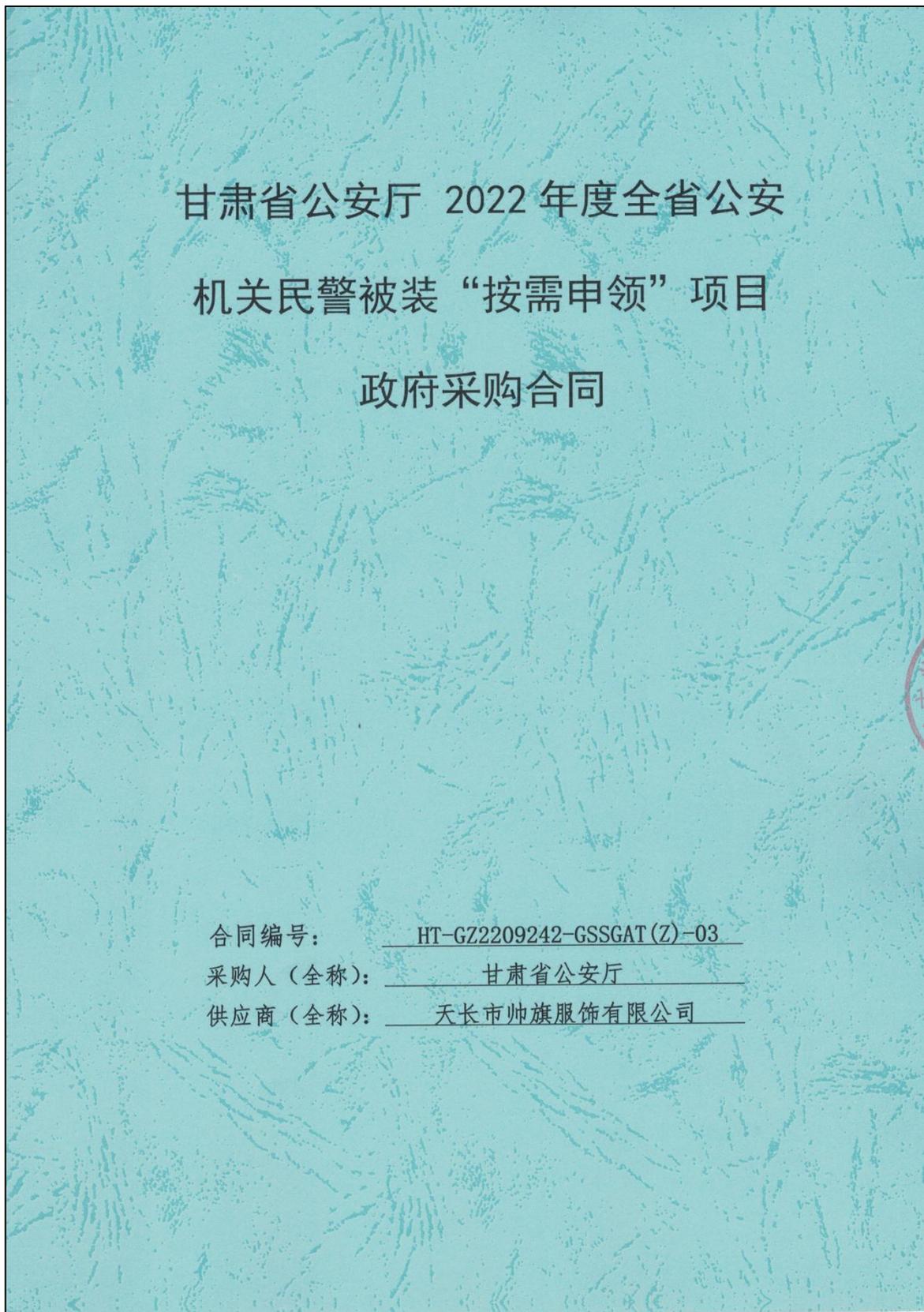
电话：\_\_\_\_\_ 电话：0550-7621488

2023 年 1 月 30 日

年 月 日



3.4.5 甘肃省公安厅 2022 年度全省公安机关民警被装项目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甘肃省公安厅 2022 年度全省公安  
机关民警被装“按需申领”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HT-GZ2209242-GSSGAT(Z)-03  
采购人（全称）： 甘肃省公安厅  
供应商（全称）：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HT-GZ2209242-GSSGAT(Z)-03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甘肃省公安厅

住所地：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98 号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住所地：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甘肃省公安厅 2022 年度全省公安机关民警被装项目第三包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交警冬执勤服(带 袪式)	按招 标文 件要 求执 行	678	套	528.65	358424.70	签订合同 后 60 日 内
2	交警女冬执勤服 (带袪式)		118	套	528.65	62380.70	
3	普警冬季执勤服		3510	套	528.65	1855561.50	
4	普警女冬季执勤 服		687	套	528.65	363182.55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贰佰陆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玖元肆角伍分（大写）人民币，¥2639549.45（小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甘肃省公安厅政府采购 GZ2209242-GSSGAT(Z) 号文件或  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单一来源询价文件以及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含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 (3) 交货地点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上述所列情况，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提供 2023 年 3 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并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



前

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为确保被装质量，乙方对提供的产品应严格按照公安部装财局的要求，在产品交货前，甲方对乙方所生产的产品进行随机抽样，送至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检测，检测不合格的，此类产品全部重做，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已发的被装由乙方自行组织收回），直到检测合格后方可发货。

####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二次运输）、防潮、防震、防锈无破损、无污染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退包换。

2、成品包装应按照各末级单位进行分装，每一分包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厅机关、市、州本级单位按各处（室、队）独立包装，各县、区公安机关按县、区本级各派出所独立包装，包装袋上注明单位、姓名、号型等主要标识，配饰及其他产品按照甲方要求包装并注明清单。

####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将所有货物按时送达甲方指定地方（即：甘肃省公安厅、14个市、州公安局，86个县、市、区公安局【分级交货】），乙方按照投标承诺交货时间完成供货。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补发、



更换、退赔等。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2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的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乙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至少为3年，非人为损坏的，应于15个工作日内维修或更换，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3、保质期后的货物维护或退换由双方协商再定。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50万以下删除此条）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货物总价款5%的履约保证金131977.48元（大写：壹拾叁万壹仟玖佰柒拾柒元肆角捌分）。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1年。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验收合格后1年后无息退还乙方。

5、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为(1)

(1) 现金转账

(2) 银行出具的保函



####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资金，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合同签订后，凭由开据的发票（完税法）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按合同金额  斤机关19031.4元和  市州1300743.325元乙方向甲方分别开具发票。乙方按合同规定，将所有货物按时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在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后的20个工作日内由财政拨付款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0%的货款，凭由开据的发票（完税法）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按合同金额  斤机关19031.4元和  市州1300743.325元乙方向甲方分别开具发票，甲方在验收合格后的20个工作日内付款。

(1) 经乙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原件；

(2) 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合格的证明；

(3) 合同副本。

4、以上2款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全部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造成甲方或最终用户使用乙方货物造成他人及自身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据实赔偿损失，导致甲方先行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乙方在承担上述3-8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10、如因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支付的包括不限于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保险保费、执行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均由违约方如数承担。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兰州市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壹拾壹份，甲方陆份、乙方叁份，壹份交警务保障部存档，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办人：

电话：0931-5152342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支行

帐号：660700012748800010

单位地址：甘肃省兰州市  
城关区庆阳路 98 号

日期：2023年3月22日

采购代理机构：（签章）

日期：2023年3月22日

电话：0550-7621488

开户银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永福支行

帐号：20000107118510300000018

单位地址：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  
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日期： 年 月 日



X

网上转账汇款电子回单

付款人	户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甘肃省公安厅
	账号	20000107118510300000018		账号	660700012748800010
	开户银行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福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支行
金额(大写)	壹拾叁万壹仟玖佰柒拾柒元肆角捌分				
币种	人民币				
附言	甘肃省公安厅2022年度全省公安机关为民警徽表彰项目第三包履约保证金				
摘要	跨行汇出				
备注	上述款项已报请解付指令办理,如需进一步查询,请持此回单来我行面洽				



打印

关闭



###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 D01-1262000022433349J-20220929-040310-3/003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3年02月08日所递交的甘肃省公安厅2022年度全省公安机关民警被装项目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请于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货物名称及数量 (简要描述)	交警冬执勤服(带袷式)678套、交警女冬执勤服(带袷式)118套、普警冬季执勤服3510套、普警女冬季执勤服687套	
中标价 (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玖元肆角伍分 2639549.45元	
项目业主单位: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负责人:  2023年2月2日	 负责人:  2023年2月2日	 负责人:  2023-2-24 年月日

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自行下载,由采购人、中标单位、代理机构分别留存。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行下载存档。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 售后服务承诺书

本着“永远追求进步，信誉始终如一”的原则，坚持以“为客户提供理想服务方案”的宗旨；严谨科学、快捷的 ISO9000 质量管理服务流程，打造“帅旗服务品牌”我公司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提供高质量完善的售后服务，把用户满意度放在首要的位置。我们始终认为只有用户的满意，才能保证我们的成功。对于每位客户，我们都要详细了解和不同需要和环境，为他们提供最完善的售后技术方案和优良的售后服务。

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概述的要求，即本项目是根据采购人的采购需求，为采购人提供所需要的货物，供货保证达到采购人的品种和数量要求，质量标准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执行。

### （一）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产品质量保证期及付款方式等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60 日内。

（2）交货地点：甘肃省公安厅，14 个地、州、市公安局，86 个县、市、区公安局（分级交货）。

（3）产品质量保证期：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免费保修期。

（4）付款方式：

1、我公司在签订正式合同前，按中标总额的 5%向甘肃省公安厅缴纳履约保证金。

2、合同签订后，凭由开据的发票（完税法）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我公司将所有货物按时送达至采购人指定地方（即：甘肃省公安厅、14 个地、州、市公安局，86 个县、市、区公安局【分级交货】），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由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及开据的发票（完税法），由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款项。

3、我公司的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即转为质量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退还。

### （二）免费质保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

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实行“三包”服务免费保修、包退、包换，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不合体的，我公司负责保修、包换、包退服务；如发现材料及加工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包换。

1. 质量保证期：我公司承诺产品质量保证期自签收单签署之日起三年。



宗  
一  
户  
他  
为  
中

2. 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不合体的,我公司负责包修、包换;如发现材料及加工质量问题,我公司负责包换。

3. 我公司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如出现在合同条款允许范围内的产品质量问题,由我公司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等将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4. 交货后,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我公司会派出服务小组进行售后服务。服务小组由我公司派出专人长期负责,随时做好因质量或尺码大小等问题导致的修改、更换等工作,并严格依照采购人的工作安排进行服务。对不合格的货物,由我公司负责调换,时间不超过 45 日;对原箱短少的货物,由我公司负责补齐,时间不超过 45 日。在售后服务中,我公司会及时将售后服务情况统计表及售后服务回执单及时上报采购人。

5. 我公司有责任和义务对采购人提供的生产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对相关系列产品生产所用的专用标志、服饰等原材料进行质量的监督、检测等,发现问题应及时与采购人协商妥善解决,以明确责任,确保产品的生产、质量和交货期。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等将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服装)是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具有货物的检测、检验合格证书。

7. 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服装)符合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所签合同规定的产品技术要求。

8. 我公司所交付的货物质量达到 100%的质量合格率。

### (三)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方案

为了规定在有售后服务要求的情况下,确保售后服务符合规定要求,特制定本程序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应急响应等的管理工作。

我公司承诺甘肃省售后服务部无期限长久正常运行,且产品免费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日起三年,实行“三包”服务,质量保证期内我方在接到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修复或更换等),并承担调换的费用,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且承担调换的费用,并储备一定数量的备用货物,供用户方追加、补单等的应急需要。

1、质量保证期内如若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我公司 10 分钟内作出电话紧急响应,



30分钟内作出有效答复，若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远郊区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2小时内解决的，我公司会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如若遇调换需求的，在受理调换要求后，7天内必将调换物品配发至民警个人，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

2、我公司在全国各地市都设有办事处，（甘肃省分公司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村174号）更加方便快捷处理各种业务。

3、如果我公司在收到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用户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我方承担。

4、我公司若在此次招标中成交将严格履行合同，全力确保完成合同任务，在生产过程中，贵方可以随时跟踪、检查和验货、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5、我公司提供的货物若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时，用户方可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我公司在指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供。

6、充分满足应急供应保障需要，量体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零星工作服准备。建立起直属总经理领导的应急保障服务机动小组，专门处理客户临时性订单，有条不紊的满足新增需求。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表

	内容	形式	收费标准	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	量体	上门	免费	合同签订后派人上门量体
	服装分发	上门	免费	派专人协助分发到指定地点
	故障处理	上门	免费	接到服务需求通知后，10分钟内响应，半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在（甘肃省市内2小时，远郊区4小时）安排专业人员。上门服务。
	返修	上门	免费	
	重做	上门	免费	
	增补	上门	与原做服装同质、同价	



	质量意见收集	上门	免费	每周 2 次
质保期外	故障处理	上门	免费	24 小时内派专人上门
	返修	上门	免费	3 天内
	增补	上门	与原做服装同质、同价	24 小时内上门量体，30 天到货
	质量意见收集	上门	免费	每季度 1 次

**(四) 货物的技术规格标准及质量保障措施**

**1. 产品技术规格标准的保证和承诺**

产品技术规格标准的保证始终是我们企业的立身之本。

(1) 我们的产品规格、技术参数，保证不低于此次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标准要求，交付产品全部为优等品。

(2) 我们承诺：我们提供的批量产品，技术规格标准绝不会低于此次招标文件规定技术规格标准要求。

**2. 质量保障措施**

(1) 我公司承诺用于投标产品生产的原辅料均从公安部面料入围企业中选择，原辅料购进时，明确材料供应商需提供省级以上材料检验报告复印件，且我公司也进行自检或送检，保证材料合格。

(2) 我公司整个生产环节严格按照国际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要求执行。确保整个生产环节卫生，无污染，每道工序实行自检。严格执行“自检、互检、序检、厂检”四检一体制度。产品出厂前，经过专业的“九卡”严格把关，并把全面质量与贯标认证有机结合，从而保证了产品出厂质量合格率 100%。

**(五) 质量保证期内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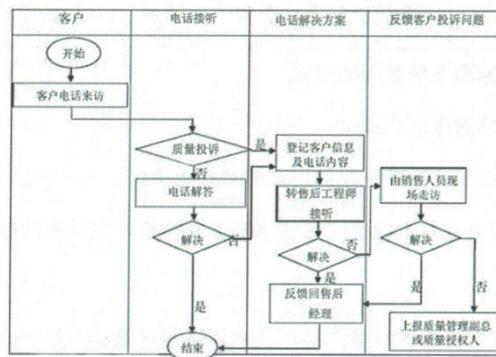
**1. 电话咨询**

我公司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24 小时售后服务热线：0550-7621488），解答采购人



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10 分钟内接听用户电话，30 分钟内电话无法直接解决客户的售后问题，安排售后技术人员与用户电话具体联系，确定上门维修事宜。为了规范我公司售后服务人员在接听用户来电咨询时处理的方式与方法，为保持售后服务人员与用户的良好沟通，快速有效的处理用户咨询与反馈的问题，提高用户满意度，特制定本流程。

(1) 电话接听工作原则：



(2) 电话接听回复原则：

- 2.1 礼貌接听用户打进来的咨询电话，如电话为一般性咨询则耐心解答用户咨询问题。
- 2.2 如电话涉及质量问题或投诉时，详细记录用户信息，如果方便，请客户留下联系方式，以备回访。
- 2.3 接听电话时间，详细记录客户咨询的问题类型，问题内容描述。
- 2.4 回复电话，尽量简短，尽快了解用户意图，提高解决效率。
- 2.5 如遇到复杂问题或者电话无法解决的问题进行记录。要及时转接售后工程师，由工程师跟客户沟通，确认是否需要上门维修事宜。
- 2.6 每天对登记的投诉来电进行总结统计，超过 1 天以上没有解决或没有反馈的及时向处理部门询问，在得不到答复的情况下，上报售后服务部经理和质量管理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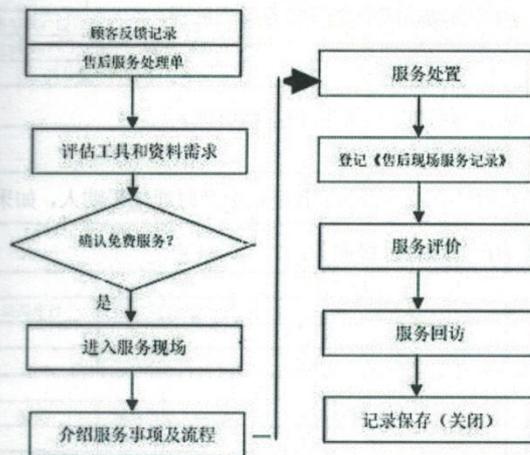
2. 现场响应



钟内  
修事  
服务  
定本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远郊区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的，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为了明确售后现场服务行为规范，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和公司服务品牌形象，增强客户的满意度，制订本规范。

### (1) 现场响应流程



### (2) 现场响应人员

本公司现场售后服务人员都是公司入职转正人员、外部门调入经考核合格人员、公司经评估合同约定的合格售后服务公司(合格服务供应商)职员。公司为其购买社保并签订劳务合同。

售后人员到达售后现场时必须符合以下要求：**佩戴售后工牌和上岗证，衣着公司统一售后服装（具体执行时间按照客户具体要求），整齐、干净、仪容整洁、诚挚热情、自己携带工具和资料符合事先约定的工作事项。**

售后服务人员在任何情况下应达到如下要求：语言表达简洁明了，不得与客户发生正面冲突，不得接受顾客任何好处费、烟酒、吃饭、礼品，要讲诚实守信、不得主观上敷衍顾客，遵守顾客管理规定穿戴鞋帽及防护卫生服装。

### (3) 现场服务措施

售后服务工程师根据顾客反馈信息到达服务现场时，应首先介绍身份、服务内容及流程，



听取顾客意见并征求顾客同意后开始实施约定的售后服务，服务完毕后应记录《售后现场服务记录表》，主动交顾客评价。

#### **(4) 服务回访**

现场服务完毕后 15 个工作日内，售后服务工程师或服务监督工程师应进行回访，主要询问上次服务的效果，应记录在《售后服务处理单》或《售后现场服务记录表》内若顾客对服务效果不满意或有新需求时，应再启动相应的售后服务反馈流程。

#### **(5) 售后记录保存**

本文件所产生的记录由售后服务部门专职人员存档管理。

### **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我公司的产品技术升级，我公司会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单位会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 售后现场服务记录表

尊敬的用户：  
您好！为了能给您提供更好的产品和售后服务，请您在开展售后服务前认真阅读并理解此记录表的内容，以确保售后服务按章进行，提高我们的售后服务质量。如果您对本次服务不满意，您可拨打服务监督电话：0550-7621488

记录编号：

基本 信息	客户单位				
	客户地址				
	联络信息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E-mail/QQ
服务 情况 记录	服务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升级 <input type="checkbox"/> 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回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服务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保内 <input type="checkbox"/> 保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到达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离开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具体服务内容/客户需求		分析/说明	处理结果	
	培训服务记录				
	培训项目	次数/总时间	总人数	签到表编号	
配件更换/软件升级记录					
配件	维修类型(换/修)	原配件序列号	售后次数		
服务 结果	培训/(产品)更换维修后是否正常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存在问题及建议：				
	用户(或办事处)对本次服务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服务意识强,考虑周全,态度很好,衣着整洁,语言得体等) <input type="checkbox"/> 良 (服务意识一般,考虑欠周全,态度一般,衣着整洁,语言得体等)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意识差,考虑欠逻辑,态度差,衣着随便,语言欠礼貌等) 若评价为差,请具体描述:_____			
	用户(或办事处)签名(章):	服务工程师确认:			
	日期:				



#### (六) 货物配送方案

1、我公司负责把加工完成的产品采用汽车运输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派专人、专车运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产品运输过程中，出现的磨损、雨淋等破坏性问题，由我公司承担后果，保证负责免费更换。用户方有相关质量方面的异议，我们将在当天赶赴目的地解决，决不以任何借口推诿、拖延。

2、对于大宗供货，我们将严格按合同规定的供货时间，准时完成。我们将在完成合同规定的数量的基础上，提供备用库存，以随时满足用户方和采购方针对本次项目的随时增补。

3、我公司提供的货物，自产品最终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日起，保质期为三年。在保质期内除人为因素的损坏外，全部免费提供维修服务。用户方有零星增补需要，绝不另收其他费用，或以各种借口拒绝。

4、货物运输采用坚固包装，并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我公司保证提供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5、我方在发运货物时会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 (七) 售后服务承诺

我们坚信：客户的满意永远是我们的追求，更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优异的产品质量是无形的广告，完善的售后服务是稳定客户的最好方法。在售后服务方面，我们将做好以下具体工作。

1. 交货完毕后，并不代表我们销售部门任务的结束。销售部门将继续保持与用户方和采购方的联系与沟通；对用户进行回访，征求、收集用户使用意见，反馈给总经理及生产部，寻求改善措施，保证我们为贵方提供的是一流的产品与一流的服务。

2. 我们将在生产过程中邀请用户方来公司实地考察，了解生产进程，抽查产品质量。对我们的供货产品逐个进行检验。

3. 严格履行合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与义务。加工完成的货物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包装，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4. 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组织生产，从原材料进厂到成品出厂，生产过程的



运送到  
果,保  
以任  
合同规  
补。  
质期  
费用,  
、防  
全、  
量、  
产  
质  
下  
采  
我

各个环节都处于严密的质量管理网络控制状态,能够保证按照合同保质保量生产制作,按合同如期完成。

5. 货物、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质量和技术标准严格按本次招标文件的工艺标准和技术要求的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执行,确保承诺货物质量合格,产品外观整洁美观、做工精细,生产流程保证货物的安全卫生,避免污染。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保证产品一次性合格率达到 100%。

**6. 优惠条件:**

(1) 在合同服务期内,如果需要单独增加制作数量的话,不论多少,我公司将以不变的价格和服务响应并制作。

(2) 在每套服装配送时,向使用者提供《洗涤护理须知》壹份。

(3) 我公司承诺免费质保期三年。

(4) 我公司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采购单位 7×24 小时驻场维护服务。

(5) 我公司在甘肃省内设有办事处(甘肃省分公司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村 174 号),服务机构配备售后服务专用车,对用户提出的更换服务要求,我公司在接到用户方通知后,及时抵达现场解决问题,并在 2 个工作日内送达用户。

(6) 我公司已为实际采购方配备训练有素的专业人员,包括服装量体、制作过程的沟通、尺码调换、售后服务等工作,设有维修服务热线(0550-7621488)。

(7) 我公司已按招标文件要求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应急服务方案,来应对量体、调换和修整等过程中遇到的突发情况。

**(八) 质保外的售后服务**

3.1 质量保证期过后,我公司继续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3.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我公司提供售后服务的,我公司均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3 质量保证期过后,安排专人每周两次电话回访,每月一次上门服务。对于衣服破损情况,进行免费修补或换片。衣服纽扣、拉链、滑腰等有丢失、损坏情况的,给予免费修补更换。

**(九)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我公司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均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已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1、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使用非原厂配件。

2、我公司设有专用的备品备件仓储中心，做好备品备件的保管和补充，及时检查备品备件的储备情况，确保备品备件处于良好的备用状态；确保本项目售后服务工作顺利进行，能充分满足采购方的备品备件使用要求。我公司除保证采购方日常需求外，还对经常使用的备品备件阶段性备货管理，保证最少提供三年的储备量。

3、我方承诺质保期内备件备品免费更换，同时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机构有备品备件库，以便给本项目提供快速便捷的售后服务。

#### **(十) 量体服务承诺**

如若采购人需要量体，我公司承诺负责对实际采购方的人员进行上门量体工作，保证合格、合体率达到100%，不合体的按照要求修改，修改仍不符合要求的重新制作，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1) 我公司在甘肃省内设置售后服务场地，为甘肃省公安厅提供便利的售后服务。

(2) 量体服务保证：量体工作开始后，我公司即提供售后服务专线电话和传真，由专人负责处理。保证一次量体合格，合格率100%，贵方满意度100%。

A、根据客户着装计划，选派经验丰富、耐心细致的量体技师分组上门免费服务，做好生产准备工作。采用套号量体相结合的方法，结合地区差异、个人着装习惯，进行目测(看套号衣的穿着效果)→询问(了解个人着装习惯)→测量(统计个人实际尺码)→记录(登记个人部门、姓名、尺码数据、备注等)，量体完成后将所有数据输入电脑，建立数据档案，双方各执一份，以便随时查询与增补。

B、对因出差、会务等特殊情况未能及时进行量体的人员，通过与客户的协调及时完成相关的量体服务，不拖拉、不推诿。

C、对特殊体型者采用特殊量体法，真正做到让每个人都享受到完美周到的服务。

(3) 我公司同时派配送小组对本项目进行服装的发放，保证把每套衣服准确无误的发放到每一个职工手中。

(4) 为便于贵方发放省事简便、准确无误，我公司在每套服装的洗水唛上打印客户单位名称



非原 称、部门、姓名、尺码等内容(也可按贵方要求将以上内容印在每套服装吊牌或包装物上等),  
方便个人领取。

品备 (5)按部门装箱,箱外粘贴箱内服装对应的装箱单,并将是装箱单、箱号、箱数以电子邮  
能充 件或传真的形式采用特殊规格纸箱,绝不拼箱。

品备 (6)发放服装后,对各下属单位、部门留取联系人姓名、电话,了解听取用户意见。如发  
以 现穿着不合体或有质量问题的服装,一天内即派技术人员赴现场了解情况,无条件给予返修或  
重新制作,直到满意为止。服装的返修和退换工作保证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

格、 (7)我公司服装保证经过正常洗涤后达到四不:不起泡、不变形、不缩水、不超标褪色。  
承 (8)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内服装在非人为损坏或穿着不当的情况下,我公司一律无条件  
给予返修或更换。产品在保质期后发生损坏,我公司负责包修。

负 (9)为方便贵方零星补单和售后服务,我公司按科学比例多定制部分面辅材料备用,以保  
证后期产品与前批产品的一致性。

生 (10)我公司拥有10余年专业服装服务经验,服务网络遍及全国。在甘肃省内设置售后服务  
号 场地,配备服务人员(售后经理:蔡国斌,电话:13956325664,0550-7621488)。

、 (11)服装发放后一个月内,我公司派专人到贵方了解反馈信息,听取客户意见,从各方面  
提高我公司的售后服务水平。对贵方反映的问题进行及时沟通,做到有问必答、有求必应,事  
事有答复、件件有落实。

号 (十一)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 1、我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  
服务。

、 2、除前款规定外,我公司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 (2)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采购人进行免费培训。

、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 (1) 我公司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  
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采购人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我公司还就货物的功能  
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2) 根据不同项目及货物，由我公司提供不少于 3 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保修期自采购人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保修期内，我公司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六 8：00-17：00）为 12 小时；非工作期间为 18 小时。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我公司在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我公司上门保修，即由我公司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十二) 微笑服务措施保障

(1)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所有工作人员均微笑服务，如采购方对我公司工作人员态度不满意可随时拨打投诉电话。

(2) 采购方可对我公司量体技师服务态度进行考评，责任到位。如对量体师服务态度不满意，我公司将予以换人。

(3) 建立服装数据档案

我公司会将采购方的工作服尺寸数据资料录入电脑，实行档案化管理，建立采购方工作服数据库，专人专号，尺寸、要求、部门、部门逐一对应，方便采购方查询以及随时的增加补做。

#### (十三) 硬件设施配置

1、我公司保证在采购人免费配置设备一批，并保证配置设施能正常使用。

2、配置设备在质保期结束后归采购人所有。

3、我公司针对各单位免费配备衣架，方便采购人工作人员挂放衣物。

4、设备配置清单

配置设备名称	设备彩图	配置数量	备注



期自  
何费  
2小  
章货  
修，  
满  
不  
服

衣架		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配备	配置设备在服务期结束后归采购人所有
----	---	-------------	-------------------

**(十四) 服装维修**

- 1、对于交货后不合身的服装，我方将根据采购人的实际反馈情况，组织维修人员到贵方指定地点进行维修，由采购人尽量集中好人员，时间由采购人指定。
- 2、如有个别人员因特殊情况不能及时至现场维修的，我方将另行安排时间予以再次维修。
- 3、维修结束时，我方会统计好维修服装的具体数量，让采购人工作人员签字认可。便于维修送货时核对数量。
- 4、对于维修后不满意的，我公司将再次上门维修，听取采购人工作人员的意见，直到采购人工作人员满意为止。
- 5、对于多次维修后仍不满意的服装，我公司将予以重新制作。

**(十五) 新增员工补装**

- 1、我公司将为采购人保留充足的面料，以便采购人需要随时增加及修改。
- 2、新增人员补装我公司将尽快安排生产，确保及时交货。

**(十六) 预留面料**

- 1、公司对面料按5%封样，以保证采购人需要随时增加及修改。周期为三年。
- 2、我公司保证三年内采购人员工的服装增补都有相应的面料，确保采购人员工服装的统一性。

**(十七) 档案建立及追踪回访**

- 1、我公司对于本项目建立项目专属档案信息，我公司会将贵单位人员的服装尺寸数据资料录入电脑，实行档案化管理，建立贵单位人员服装数据库，专人专号，尺寸、要求、部门、部门逐一一对，方便贵单位人员的查询以及随时的增加补做。
- 2、在供货服务结束3日内，对采购人电话跟踪回访，了解采购人对服务的满意情况及意见。

**(十八) 尊享呵护**

我公司全年为采购人提供多种形式的服务活动，为采购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全面专业的服务



活动。如服装的清洗服务活动、服装的熨烫服务活动等。

**(十九) 技术支持**

- 1、全面细致提供产品行业专业技术咨询服务，引导采购人正确使用及保养产品。
- 2、专人接听、受理采购人投诉电话，及时了解采购人意见，高效、快速做出反应，为采购人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 3、专人追踪改善结果，定期进行电话巡访，制作客户档案资料，建立良好的服务网。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2023年2月8日





## 五、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5.1 加★产品检测报告

#### 5.1.1 夏执勤服检测报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56 号

#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警服 男夏执勤服

型号规格: 175/96B

受检单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 公章 ]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56 号

共 4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夏执勤服 (175/96B)			
受检单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邮政编码	239300	电 话	13909600302
送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样品数量	1 件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瞿安全
检验依据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			
判定依据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			
检验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内在质量 pH 值和甲醛含量的检验结果符合要求。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	批准: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56 号

共 4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220pH 计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3-1556-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56 号

共 4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1 条	03-1556-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敷 衬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锁钉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8 条		符合要求	P
7	标 志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9 条		符合要求	P
8	成品外观质量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9	整叠方法	《GA568-2009 警服 夏执勤服》中 8.1.1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56 号

共 4 页 第 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0	成品	pH 值	03-1556-1	4.0~7.5	6.9	P
11		甲醛含量 (mg/kg)		≤ 75	未检出 (检出限为 20)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 5.1.2 春秋执勤服检测报告

MA 220021024472

ILAC-MRA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警检第 2303811531 号

#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警服 男春秋执勤服

型号规格: 175/96B/86B

受检单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31 号

共 4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春秋执勤服 (175/96B/86B)		
受检单位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天长市帅旗服饰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安徽省天长市西城区经三经四路之间天康大道以北	
	邮政编码	239300	电 话 13909600302
送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样品数量	1 套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瞿安全
检验依据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		
判定依据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		
检验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内在质量 pH 值和甲醛含量的检验结果符合要求。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编制:	李相	审核:	张马
		批准:	张马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31 号

共 4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220pH 计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3-1531-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31 号

共 4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1 条	03-1531-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敷 衬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锁钉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8 条		符合要求	P
7	标 志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9 条		符合要求	P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303811531 号

共 4 页 第 4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9	pH 值	4.0~7.5	03-1531-1	6.3	P
10	甲醛含量 (mg/kg)	≤200		未检出 (检出限为 20)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